

All Things Bright And Beautiful

James Herriot

万物有灵且美

［英］吉米·哈利 著　种衍伦 译

温馨风趣的人与动物故事
放射生命与爱的光芒

小羊的诞生（1）

每当我钻进被窝搂着海伦时，我都会想到这世界上再没有比在天寒地冻的夜里搂着自己的好女人更享受的事。

20世纪30年代的时候还没有电热毯，或许是那时的人们觉得兽医比这些玩意儿都重要吧。总之，在凌晨时分新陈代谢到了最低点的时候，被迫从温暖的被窝中爬出来是最残忍不过的事了。

幸而，自我结婚以后，这种寒夜出诊的苦差事已经在我记忆中淡出了，因为每当我像刚从北极回来似的爬回她身边时，她总是毫不畏惧地迎接我，用她的体温温暖我那冻得跟冰棒似的躯体。顿时，两个小时之内所发生的事情似乎都像梦那么不真实了。

这天凌晨1点电话又响了。星期天凌晨听到这种尖锐的电话声是很平常的，因为周末一些晚睡的农人总会在睡前检查牲口，看看是不是要找个倒霉的兽医。

这回是应海罗先生，他说话的时候总是用那单薄沙哑的声音一口气说完一个句子。

“我的母羊有点毛病，你来一趟好吗？”

“很严重吗？”每次半夜昏头昏脑地接到这类电话时，我都期待着对方愿意延到第二天早晨。不过这种奢望从未实现过，至少像应先生这种人是死也不会愿意的。

“很糟，我想总得有个人过来瞧瞧。”

看来真是刻不容缓了。我想，当应先生那晚出去狂饮的时候，那只母羊可能已经在哀号了。

一只病羊并不难对付，伤脑筋的倒是你必须忍着困倦和寒气面对这漫长的工作。不过，每回碰上夜半出诊我都有一套法子，那就是半睡半醒地为患者做完紧急处理，然后赶紧回到家里继续床上的美梦。

身为一个乡下全天候的兽医，我不得不自创了这种法子。然而在这种梦游的状态下，我还完成了不少伟大的手术呢。

所以，我闭着眼踮着脚走过地毯，然后穿上工作服。我毫不费力地在黑暗中走下楼梯，可是在打开门的时候，半睡半醒计划失败了。

因为迎面扑上的刺骨寒风完全驱走了我的睡意。当我把车子由车房里倒出来的时候，被强风刮得东倒西歪的榆树在黑影中发出了凄哀的呼啸声。

原本打算在驾车的时候再小睡一阵，可是一上了路我又不由得想到一些有关应先生的事。这位胆小如鼠、嗜酒如命的老先生今年刚满70，每回他来诊所的时候几乎都是害羞得不说一句话。细长的脖子从那大了好几号的西装中突兀地冒出来，使人一看就知道这是位驯良的好公民；他那凹陷的脸颊和一双水汪汪的眼珠则是那颗蒜头鼻最理想的饰物。

一般来说，他所居住的余比村内的小自耕农友们，除了在社交场合上偶尔喝个两杯外，平日都是不沾酒的。几个礼拜以前隔壁的一位邻居对我发牢骚说：

“老应海罗愈来愈讨人厌了。”

“怎么了？”

“每个礼拜六或市集的晚上，他都要高歌到凌晨4点才罢休。”

“你说应先生？不可能吧？他不是既安静又怕羞吗？”

“不错，可是一到周末就变了。”

“可是我还是想不透他会唱歌！”

“那你真该搬到他隔壁亲身体验一下。哈利先生，在他没有唱过瘾之前你是啥事也不能干的。”

自从那次对话以后，我又听到了相同的传闻。据说应太太容忍他高歌的条件是要他平日对她百依百顺。

通往余比村的公路在高原上急绕了几个弯之后又陡然下降到谷底。从倾斜的车厢里，我可以看到一幢幢朦胧的屋影排列在山脚之下。若是在白天，现在这角度刚好可以俯视谷底那一片神奇青葱的牧原。

一打开车门，那刺骨的寒风又扑面而来，可是一种噪音顿时使我忘记了寒冷——因为应先生刺耳的歌声正回荡在山谷里。

那声音来自他家灯火微弱的厨房。

“这是黎明之歌……当东方渐渐出现光亮之时……”

我从窗口向里瞧，发现应老先生席地而坐，穿了长袜的双脚凑在一堆就要熄灭的柴火边，一只手还拿了瓶麦酒。

“……而那闪烁的黑影悄悄地来又悄悄地逝去……”他的嘴张得大大的，头斜垂在脖子上，似乎完全被自己的歌声陶醉了。

我轻敲了厨房的门。

“……虽然我心忧忧，日夜孤寂，但每当黎明之时……”

我发现他真的浑然忘我了，于是又重重地敲打了一阵。

终于，那刺耳的噪音停了。过了好半晌我才听到门闩拉开的声音。应先生拉开一丝缝，顶着那颗红鼻头疑惑地打量着我。

“你不是叫我来给你的羊看病吗？”我说。

“哦，对了！”他恍然大悟地说，“等等，我先穿上靴子。”说完，门又“砰”的一声关上了。不仅如此，我还听到门闩又插回去的声音。也许这只是一个谨慎的人顺手的习惯动作，可是他绝没想到有个站在风口的人马上就要冻死了。老一辈的兽医都会告诉你，面对开阔谷地的风口往往比山顶还冷。很不幸，他家的厨房正处于这种地理位置，因此那咆哮而来的西伯利?寒风毫不费力地就钻进我的怀抱。

当我必须要不停地跳跃才能免于冻毙时，屋里又传出了歌声。

“……那儿的溪边有间老磨坊，名叫丁丁……”

我大吃一惊，立刻冲到窗边，发现应先生还在慢条斯理地穿他的大皮靴，他每穿一个气眼就停下来喝一口酒——老天！那双靴子至少还有一打以上的孔未穿。

我敲敲窗户：“应先生，请你快点好不好？”

“……啊，丁丁！那就是我们幻想与做梦的地方……”他完全没有被我的哀求干扰到。

终于，他穿好了靴子。当门再打开的时候，我的下巴因为打颤都快脱臼了。

“你的羊呢？”我问道，“在马厩吗？”

那小老头扬起眉毛说：“不，不在马厩里！”

“不在马厩里？”

“在山腰上的小茅屋里。”

“你是说，在我刚才下来的边上？”

“我回来的时候顺便看了它一下，才发现它病了。”

我搓搓手说：“那咱们只好再开车上去了。那儿没有水吧？你最好弄一桶热水、一块肥皂和一条毛巾。”

“好。”他严肃地点点头，然后在我弄清到底发生什么事之前，门又猝然关上，紧接着依旧是那门闩插上的声音——我再次被抛弃在黑暗之中。我又冲到窗前，看到他缓缓地坐在炉火前，伸手从炉架上拎起一只铁桶。这时候，我的心凉了半截——他该不会是想现烧一桶水吧？终于我松了一口气，因为他正在用一把勺子从一个大锅中将热水舀进水桶里。

“……潺潺溪水呢喃着流过磨坊……”他边唱边快乐地工作着直到盛满了一桶热水。

当他推开门用茫然的眼光看着我时，我猜想他刚才一定把我忘得一干二净。

“……啊，丁丁，我爱你，你是我的梦乡……”他提高了嗓门对我唱。

春天的声音（1）

这是我在德禄镇的第三个春天，不过它和过去的两个春天——甚至和未来的几个——都没什么两样。一个兽医所感受到的春天与一般人是不大相同的。每当听到羊栏中嘈杂的咩咩的叫声和母羊那低沉的叫声，我就知道严冬已步入尾声，而约克郡的春风和那温煦的阳光即将降临在这片山间谷地之中。

那些用干草块围成的羊栏都坐落于绿意盎然的斜坡上，农户们将每一只母羊和它的小羊围成一家，然后家家相邻地排成一列。每年的这个时节，你都会看到班先生提着两桶饲料忙碌于羊栏的外围。班先生是个肯苦干的人，我相信他至少有六个礼拜没有上过床了；也许，他会脱下靴子坐在厨房的炉火边上打个盹，但他绝不会上床盖着棉被放心地呼呼大睡。他身兼主人与牧羊人之职，而且时时刻刻都兢兢业业。

“今天有几只羊想请你瞧瞧，吉米。”他的脸给太阳晒出了裂纹，皮肤也被烤成紫色。

他领我进入了一处较大的羊栏。我们一走进去的时候，里面的羊立刻四窜逃散，但班先生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揪住了其中一只母羊的毛。“这是头一只有问题的。”他说。

我拉起母羊的尾巴大吃了一惊——小羊的头夹在屁股的外面，身子却还在母羊的子宫里。它的两眼肿得像小水袋，瞳孔细得只剩一丝缝，血红的舌头自口中垂下来。

“班先生，我见过不少大头的乳羊，但这一只真的可以得冠军。”

“我只出去了一个小时，它就变成这德性。其实我可以自己把乳羊拖出来的，可是我的手又粗又大，怕伤着它们，所以才请你来。”他说完还把手亮给我看。

我脱下夹克，卷起衬衫的袖子，立刻感觉到冷风像刀刃似的划过我的肌肤。我迅速地在手臂上抹了肥皂，然后在乳羊的脖子附近找了个可以容得下双手的空间。这时，那只乳羊睁开眼，不快地瞄了我一眼。

“它还活着，”我说，“但它一定很痛苦。”

我慢慢地把手塞进去，并顺着小羊的喉部往外拉。现在我才发现自己的手有多细嫩，每年春天我都会赞许这双帮助牲口生产的妙手。所有的动物中，大概只有羊最怕粗糙的东西了，而我这双涂满肥皂的手却让它们丝毫不觉痛苦。

小羊的上半身都出来以后，我又把手轻轻地伸进去抓住它的前肢，再慢慢地将全身都拖出来。我把乳羊放在草地上，打量着它那巨大的头。由于呼吸、心跳都正常，我知道等水肿消了以后，它的脑袋就会恢复正常了。我沿着子宫的内壁又搜索了一遍，并没有发现其他的东西。

“里边没有了，班先生。”我说。

他点点头咕哝着说：“我就知道只生一只的都会出毛病。”

我正在擦手的时候，班先生又从羊群中逮着了第二位病号。

我把手伸进去。这回是三胞胎，这三个小家伙都争着想向外挤，结果谁也出不来。

“今天一上午它都很痛苦，”班先生说，“所以我想一定有什么毛病。”

我沿着子宫壁摸了一圈，然后开始我最喜欢的工作：解开里面的死结。我得抓住一个头和两只脚才能拉出一只羊，然而这一对头和脚必须是属于同一只羊的才行，否则麻烦就大了。其实要分辨清楚也不难，你只需沿着脚摸到肩膀，再顺着肩膀摸到头，就可以确定它们是同一只羊的了。

我花了几分钟才辨出了一只羊的形状，可是当我拖出一只脚的时候，它的脖子却仍卡在里面。正当我感到头疼的时候，母羊突然放松了子宫的肌肉，于是我趁势拖出了乳羊。班先生用干草将它擦干再推到母羊的脸前。

母羊弯下脖子用温热的舌头舔着小羊，喉咙里还发出满意的低鸣声——只有在这种时候，你才听得到那种奇怪的声音。直到我把第二只和第三只乳羊都接生出来以后，那母羊的低鸣声仍未停上。

它轮番地舔着它们，并显出对小羊那微弱的咩咩声感到无限满足的样子。当我满意地穿上外衣的时候，头一只乳羊已经能挣扎着站起来了。它摇摇晃晃地走向母羊的乳房，开始做它一生中的头一件事。

尽管寒风扫过我的脸颊，我还是禁不住愣站着欣赏这一幕动人的画面。干了这么多年的兽医，我始终无法了解生命的奇迹。

几天后，我又在电话中听到了班先生的声音。那是个礼拜天的下午，他的口气紧张而惶恐。

“吉米，我的羊栏里进了条狼狗，邻居说它把羊群追得四处逃散，羊栏里乱成一团。吉米，那景象真的只能用惨不忍睹来形容。”

“我马上来！”我挂上话筒赶忙走向车房。我已经想象到了那一幕情景：满地躺着羊尸，每一只羊的喉咙都被撕裂了，地上散乱着破碎的肢体。我见过这种景象，也吃过这种苦头，因为没死的羊就得把它们的伤口一针一针地缝好再上药、包纱布。在路上的时候，我担忧地朝皮箱中看了一眼那些缝合的工具。

班先生的羊栏就在村路边上，当我下了车，双手搭在石墙上往牧?里瞧的时候，我的心扑通扑通的几乎跳出了胸口。眼前的景象比我想的还糟：沿着草坪的斜坡上横七竖八地倒着50只左右的羊，每只羊都是一动也不动地躺在地上。

班先生躲在农舍里，不敢往外瞧。看到我来的时候，他挥挥手和我打了个招呼。

“把你看见的情况告诉我，我不敢亲自过去看。”

我转身又走回牧场上将羊一只一只地翻开。它们有些完全失去了知觉，有些则处于昏迷状态，但没有一只能站起来。我在草坪上愣了半晌，心里非常纳闷。终于，我朝农舍叫道：“班先生，你还是过来一趟吧！有件事非常奇怪！”

“你瞧，”我在他犹豫地走过来时对他说，“羊身上没有半滴血，它们的脖子也没有被咬破，但每一只都倒在地上。这到底怎么回事？”

班先生弯下腰打量着地上的一只羊，然后缓缓地抬起头：“应该是我问你怎么回事才对！”

我虽然困惑地说不出话来，但是在我记忆的深处仿佛有一只铃铛在告诉我些什么。我瞥见前一阵子接生过的一只母羊躺在脚边，它睁着两只空洞的眼睛，口鼻间流出了湿漉漉的分泌物，脑袋还不时地摇摇晃晃……我见过这种症状。我趴在地上，把耳朵凑近它的鼻孔，并听到呼吸中夹杂着嘎嘎声——我想我知道原因了！

“是缺钙症！”我说完，飞快地顺着草坡奔向汽车。

班先生莫名其妙地跟着我跑来：“你没说错吧？那种鬼病不是只有生产完的母羊才会得吗？”

“通常是的，”我喘着气说，“但突如其来的惊恐也可能导致。”

“怎么可能呢？”班先生不解地问，“我从没听过会有这种事。”

我没理他，因为我不想跟他解释副甲状腺在紧急情况时如何会分泌失调。我担心的只是医药箱里的钙够不够50只羊用。打开皮箱的时候，看到纸盒中列满了覆有锡帽的小瓶子，我这才松了一口气——一定是最近才补充过的。

小羊的诞生（2）

“好啦，好啦，”我咕哝着说，“走吧！”我把他推进汽车，然后沿着来的路驶回去。

他把水桶放在膝间，每当车子转弯就会有一些水洒到我裤子上。车里的空气充满了浓重的麦酒味，不一会儿，我竟也觉得头重脚轻了。

“就在这儿！”那老头指着车灯前的一扇门叫道。我把车停在牧草边，双腿伸到车外，然后从裤管上拧出了将近两品脱的水。

我们通过大门，加快脚步走向山边的谷仓。突然，我发觉应先生并没有跟来，而是在牧原上乱逛。

“你在干什么，应先生？”

“找我的母羊。”

“你是说，它并不在谷仓里而在室外？”我压抑着尽量不发出惊叫。

“不要紧的，它已经待了一个晚上了。”他拿出一支手电筒，将一束微弱的光柱投向无际的黑暗之中，结果却毫无裨益。

这时一种绝望的感觉袭上我的心头。虽然破碎的云并没有完全遮住月光，但在这片无涯的牧原上要想摸索着找一只生病的母羊无疑是大海捞针，再说草根中的冰片与凛冽的寒风都不可能让我们待上太久。

“它在这儿！”应先生突然叫道。

我朝着他声音传来的方向走过去，果然看到他身边站了一只看来不太愉快的母羊。我不晓得他们之间是否有心电感应，但是他毕竟找到它了。看来，它真是得了重病，因为当我伸手去抚摸它的时候，它没精打采地抬起头瞄了我一眼，然后倒退了几步，而一只健康的羊应该会拔腿飞奔的。在它的身旁还依偎了一只乳羊。

我拉起母羊的尾巴先量了量体温。还算正常，并没有产后症的迹象。它的呼吸规律，心跳也平稳，可是我知道它一定有哪儿不对劲。

我又看看乳羊——它的早产是一件很残忍的事，因为约克郡 3 月仍然跟严冬一样，而它，实在太小了……的确是太小了……突然，我联想到像这么小的羊不该是单胎的。

“应先生，快把热水提来！”我大叫道。我并不能肯定自己的诊断是否正确——我已经没有时间去证实了。水桶接过来后，我的心里涌起了一种恐惧感，因为我必须脱掉衣服。

在兽医界似乎从未听说过勇气奖，可是当我脱得只剩一件衬衫的时候，我觉得他们实在该颁一面奖牌给我。

“抱住它的头！”我喘着气对应先生说，然后迅速地把手臂涂满肥皂。在微弱的手电筒灯光下，我把手伸进母羊的子宫。当然，我的判断立刻得到了证实：一个毛茸茸的小家伙正蜷曲在里面，鼻子贴着骨盆，四条腿缩在身子下。

“里面还有一只小羊，”我说，“胎位不太正，否则下午就和另一只一起生出来了。”

我边说边把小家伙慢慢地拖出来放在草地上。坦白说，我根本不指望它是活的，可是当它的四肢接触到冰冷的地面时，我发现它竟然扭动了一下，同时它的肋骨也正常地收缩扩张着。

顷刻间，这种新生命带给我的感动完全驱走了寒意。那只母羊似乎也同样兴奋，感动不已，因为它正用鼻尖轻柔地推顶着地上的小家伙。

可惜我那愉快的反应持续了没有几秒就被身后的低声咒骂打断了。

“该死！”应先生喃喃地说道。

“怎么回事？”

“我把水桶踢翻了。”

“啊……不！水全流光了吗？”

“嗯，一滴也不剩。”

真是太好了！我满手都是黏液，这些玩意儿不冲掉连衣服都不能穿了。

应先生的声音又从黑暗中的某处冒了出来：“谷仓那儿还可以弄到些水。”

“很好。正巧咱们也该把母羊和乳羊弄到屋里去。”我把大衣和夹克搭在肩上，双手各挟了一只小羊，朝谷仓大致的方向走去。那只母羊除去了肚子里的负担显然精神好多了，于是也跟着我一晃一晃地走过去。

“往这儿走！”应先生叫着更正我的方向。

走到谷仓门口后我感激地畏缩在一大块岩石后面。这种月份还不是穿衬衫散步的时候。我边打哆嗦边瞥见老头儿的身影在手电筒最后那一点点微光下闪动着。他举起一块石头好像在砸什么东西，接着，他推开碎冰把手伸到水槽里。

他把盛满水的水桶提过来。

“你要的水来了。”他得意地说。

我想自己可能已经完全麻痹无知觉了。可是当我把手伸进上面漂着冰块的黑水里时，我改变了想法。那支垂死的手电筒终于熄灭了，我试着找肥皂，却抓到了一块形状相仿的冰，于是我无奈地擦干手。

应先生在我身后低哼着无调的曲子，愉快得像身边有堆火可以取暖似的。我想，一定是血液中的酒精使他能够御寒的缘故。

我们把母羊和小羊推进干草堆中，点了根火柴确定母子均安后才离去。

回村子的路途上，我所受的威胁少多了，因为这回应先生的桶是空的。我把他送到家门口，再开到村底掉头。回来的时候，他的歌声大得可以侵入车内。

“……如果你是世上惟一的女孩，而?是惟一的男孩……”

我停下车，摇开窗子好奇地听了半晌。如果他真的每回都要唱到凌晨4点的话，那我开始由衷地同情他的邻居们了。

“……那么，这世上的一切我都不在乎了……”

他的声音嘹亮地响彻山谷，只可惜那不太准的音调和掺杂的摩擦音会让我心惊肉跳，寒毛倒立。

我赶紧摇上窗子飞快地逃离他家。车子绕出山谷后，我又恢复了催眠状态。说实在的，我一点也不记得自己是如何把车驶进车房，然后打开门走进卧室的。

不过我惟一记得的是当我钻进被窝拥抱海伦时，她毫不退缩地把腿跨在我那冻得像冰棒的躯干上。那种温馨实在是令人无法置信的，就为了这一点，出100趟夜诊也值得。

我看看闹钟，已经3点了。谷仓里的母羊和小羊一定睡了——全世界的人都该在沉睡中——除了应先生的邻居们之外，他们还有一个小时要忍受呢。

疯狂追车的狗

我只消坐直在床上就可以一眼瞧见德禄镇的全貌。

我下床走到窗前。今天天气很好，朝阳斜照在那些历经风霜而略呈塌陷的屋顶上。近处园中斑驳的树叶和远处幽静的苍山交织成了一片。

每天早上头一眼就能看见这些景致是很幸运的。当然，与海伦共枕还是最美妙的事。

结束了反传统的结核检验蜜月旅行之后，我和海伦就以西格诊所的顶楼作为新家。在我结婚之前是我老板而今已成为我合伙人的西格，慷慨地把他诊所的三楼让给我们住，我当然也很感激地接受了。虽然这也许只是权宜之计，可是那种独居高处的畅快感，是可以让镇里的人都羡慕死的。

我说权宜之计是因为很多事都乱糟糟的，毫无头绪，我根本不晓得自己还会在这儿待上多久。西格和我都登记自愿参加皇家空军，虽然我们也办了缓征，但大战爆发了，什么事都很难确定。在这本书里我谈到的战争仅止于此，我实在不想把话题扯远。我想告诉各位的是我和海伦结婚到应召入伍这几个月中，在这淳朴的乡间所发生的事，因为这一片谷地和可爱的动物才是我生活的中心。

这层楼的前一间是我们的卧室。它并不豪华，却很温馨。这儿的家具有一张很舒服的床、一大张地毯、一张漂亮的茶几、两把椅子，及一个古董衣柜。由于衣柜的门锁坏了，我只好塞一只袜子使门能够关紧，因此门缝里经常悬着一截破袜子。不过这一点对我来说并不重要。

我穿过几英尺长的楼梯通道走到卧房后的“副厨房”。西格的房子很显然是斯巴达式的。我踏着重重的脚步走向窗台前的木板。我把它

钉在窗台前，上面搁上煤气炉、陶制的餐具和刀叉，使它成了厨房的万能架。我拎起地上的茶壶，开始了漫长的“主厨房”之旅。主厨房在一楼，因为楼上没有水，所以我必须转两道楼梯至二楼，再绕过三间房间，顺着再转两道楼梯到一楼，最后则沿着一条遥远的通道，才能到达尽头那间石板砌成的厨房。

我盛满水用一步两阶的方式爬回了顶楼。这种步调是只有取水的时候才用的，因为每踩一阶我就会骂西格一句，为了少骂两句，我只好减少步数。

海伦烧好水并沏好茶后，我们就坐在窗前边喝着茶边俯视着庭院。从这儿望下去，除了一片蓬乱邋遢的草地之外，还有一些果树，一片爬满老墙的紫藤和一条铺着细石的小径。每天出诊我都得踏过这条小径走到车房。但从三楼俯视所见和地面看到的景象却大异其趣。

“等等，海伦，”我说，“那把椅子留给我坐。”

海伦把早餐搁在一张圆凳上，问题就出在这里。那张圆凳很高，只有一把新买的高脚椅可以配得上，但另一把普通椅子就嫌太矮了。

“没关系，吉米，我坐也一样。”她向我笑笑，但那把椅子几乎和她的眼睛一样高。

“不！你那样吃法一定很痛苦，”我辩解道，“你的下巴都快塞进玉米片之中了。来，让我坐。”

她拍拍旁边的高脚椅说：“好啦，别争了，快来坐着吃吧。”

我觉得我绝不能这么做，于是改变了战略。

“海伦！”我很严肃地说，“站起来！我要坐那把椅子！”

“绝不！”她连头也不抬一下地说。虽然那张嘴坚决地紧闭着，但我觉得它还是那么迷人。

这么一来我不知道该怎么办了。有一会儿，我想到要拖她起来，可是她的体型也不算小。前一阵子我们曾为了一件微不足道的争执较量过对方的体力。虽然那回的摔跤结果是我获胜，但她的力气的确使我大吃了一惊。早晨刚起床毕竟不是考验体能的时候，于是我乖乖地坐上了高脚椅。

饭后，海伦开始烧水洗碗，做每天例行的家务活儿。而我则走到楼下，备好了行头和缝合伤口的器材，绕过边门走进了院子。走近假

山的时候，我回过头朝我们的窗户望了一眼。窗户的下端开了一道缝，里面伸出一只抓着洗碗布的手。我朝那只手挥挥臂膀，对方也很激动地回应了一番。这又是一天的开始。

我把车子驶出院子的时候，大门口旁的榆树中传出了白嘴鸦的呱呱声——它们长得比乌鸦好看一点，但叫声一点也不比它们的好听。这是个舒畅的早晨，一切都象征着好的开始。迎面扑来的和风中除了清新的花香味还有那面对一天新工作的兴奋感。

我带着缝伤口的器材是要看一头腿被割伤的小驴，目的地是郭家农场。看到他家那只名叫夹克的牧羊犬时，我才想起已经很久没有来过郭家农场了。身为一名兽医，除了给动物治病之外，你还会发现动物们一些有趣的个性。夹克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

大部分农庄上的狗都喜欢在工作之余找些消遣，而它们最喜好的游戏之一就是追车子。每次我沿着凹凸的泥土路飞奔驶离庄舍的时候，那些无聊的狗儿就跟在车子后排成一列地追过来。它们明知追不出什么结果，却也要追个两三百米，然后不情愿地吠几声才肯罢休。可是夹克?不一样，它绝非那种毫无原则的狗。

它把追逐汽车当做一种可贵的艺术，而且每日练习从不厌倦。郭家的农庄在一条小路的末端，那条山路沿着他们的石墙蜿蜒了一英里才渐降到谷底。而夹克不护送它所选择的对象至终点它就誓不罢休。我从未见过这么有耐性的狗。

当我刚缝好小驴的伤口准备上纱布的时候，我发现它正在附近鬼鬼祟祟地徘徊。它是个外强中干的家伙，要是剃光了那一身又长又厚的毛，它也许只比一只老鼠大不了多少。尽管它假装没有注意到我的存在，但从它那不时偷瞄这儿的眼神和那不自然的散步姿态，我看得出它是在等候呆一会儿的伟大时刻。

当我收完工具穿好靴子准备动身的时候，我又从马厩破裂的门缝中瞥见它的鼻子。当我坐进汽车并发动引擎时，它立刻就现身了。它将身子伏低，眼睛紧盯着车子的前轮，然后一步一步地潜行过来。随着车速的渐增，它也将脚步越放越快。

为了怕它冲到车前，我只好猛踩油门试图甩掉它。可是天晓得它到底是猎犬还是牧羊犬，因为它冲刺起来可一点也不含糊。有一度，

我甚至怀疑它的体内是否装了什么机器，才使得它的四条腿能交互运动得这么快。看样子，它能够跟车子保持同样的速度而不胜愉快。

前面不远处有个转弯，当然，那是它抄近路的大好机会。我看见它一跃跳过路旁的石墙，然后像闪电一般地窜过绿油油的牧草地。在快要驶上岔口的柏油路时，我看到它以优雅的姿态跳出石墙，然后又不慌不忙地坐在岔路口，带着胜利的表情目送我驶上公路。很显然，它对这项成果很满意。走回农庄的这一路上它一定还会频频回味刚才那骄傲的一幕。回家后，它会静静地等下一个对象——那也许是个倒霉的邮差或是面包店派来收取乳酪的卡车。

夹克不仅会跑，还为郭先生在牧羊犬比赛中得过不少奖杯。因为它的身价很高，所以它的主人死也不愿和它分开。不仅如此，郭先生还买了一只母牧羊犬，为的是想生一窝一流品种的小狗崽好卖钱。其实那只母狗也会夫唱妇随地跟着追逐一阵，可是谁都看得出它是在敷衍夹克，因为每回还不到第一个转弯处它就草草收场了。

后来，小狗崽出生了，那一窝一共七只，个个都浑圆可爱，一看见人就摇摇晃晃地依偎在脚边。每当夹克率领着孩子们追车子的时候，你可以看得出它几乎笑了出来，因为那些小毛球跑不了几步就在地上滚成一团。

有一阵子，我差不多有十个月没去郭家农场，但在市场上还时常碰到郭先生。他对我说那些小狗崽发育得很好，学习能力也很强，才刚会跑就可以牧羊了。后来我再去的时候，发现他家又多了七只夹克。它们从父亲那儿学会的不仅是吃饭睡觉——在我发动引擎的时候，它们全部低着身子以潜行的姿势缓缓接近。

我的脚一松开离合器，后面立刻起了一场骚动——七只小家伙随着它们的老爹一起追杀过来。它们比肩齐步，还不时地以慰藉的眼光互勉。到了大转弯处，它们以整齐的飞跃姿势随着老爹越过石墙，消失在草地中。不久，八只身影又同时跳出石墙出现在前面的岔路口。

我看得出夹克真正的对手不是我而是它的七个孩子。因为在最后四分之一英里的时候，那些小狗已经快与老爹并驾齐驱了。而到达岔路口时，夹克才勉强抢得了第一名。

这一回，我没有扬长而去，我停下车静静地打量它们的表情。它们有的在喘气，有的在舔爪子，只有夹克悲哀而木然地坐着不动。很

显然它已经没有从前那么得意了。当我转上公路的时候，夹克那张脸似乎在问我："我还可以保持多久？"

两个月后，我又去了一趟，我想小狗崽们一定已经可以完全胜过它们的老爹了。可是驶近谷仓的时候我只看到郭先生一个人在铲草，并没有看到满院子的狗。

"你的狗呢？"我问。

他放下叉子："全走了。老天，如果有人出那么高的价钱你能不卖吗？"

"夹克呢，也卖了吗？"

"噢……不，它和我是形影不离的。你瞧，它不是在那儿吗？"

果然不错，它正在谷仓边逛着，假装没看见我。当那伟大的时刻又到来时，它昔日的风采又重现脸上。这回，它冲刺起来又像过去那样轻松，而在岔路口会面的时候，它的得意之情又浮现于脸上。

我看着它以盖世无敌的步态慢慢踱回农场，心里也跟着松了一口气。它的风采仍然不减当年。

春天的声音（1）

这是我在德禄镇的第三个春天，不过它和过去的两个春天——甚至和未来的几个——都没什么两样。一个兽医所感受到的春天与一般人是不大相同的。每当听到羊栏中嘈杂的咩咩的叫声和母羊那低沉的叫声，我就知道严冬已步入尾声，而约克郡的春风和那温煦的阳光即将降临在这片山间谷地之中。

那些用干草块围成的羊栏都坐落于绿意盎然的斜坡上，农户们将每一只母羊和它的小羊围成一家，然后家家相邻地排成一列。每年的这个时节，你都会看到班先生提着两桶饲料忙碌于羊栏的外围。班先生是个肯苦干的人，我相信他至少有六个礼拜没有上过床了；也许，他会脱下靴子坐在厨房的炉火边上打个盹，但他绝不会上床盖着棉被放心地呼呼大睡。他身兼主人与牧羊人之职，而且时时刻刻都兢兢业业。

“今天有几只羊想请你瞧瞧，吉米。”他的脸给太阳晒出了裂纹，皮肤也被烤成紫色。

他领我进入了一处较大的羊栏。我们一走进去的时候，里面的羊立刻四窜逃散，但班先生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揪住了其中一只母羊的毛。“这是头一只有问题的。”他说。

我拉起母羊的尾巴大吃了一惊——小羊的头夹在屁股的外面，身子却还在母羊的子宫里。它的两眼肿得像小水袋，瞳孔细得只剩一丝缝，血红的舌头自口中垂下来。

“班先生，我见过不少大头的乳羊，但这一只真的可以得冠军。”

“我只出去了一个小时，它就变成这德性。其实我可以自己把乳羊拖出来的，可是我的手又粗又大，怕伤着它们，所以才请你来。”他说完还把手亮给我看。

我脱下夹克，卷起衬衫的袖子，立刻感觉到冷风像刀刃似的划过我的肌肤。我迅速地在手臂上抹了肥皂，然后在乳羊的脖子附近找了个可以容得下双手的空间。这时，那只乳羊睁开眼，不快地瞄了我一眼。

“它还活着，”我说，“但它一定很痛苦。”

我慢慢地把手塞进去，并顺着小羊的喉部往外拉。现在我才发现自己的手有多细嫩，每年春天我都会赞许这双帮助牲口生产的妙手。所有的动物中，大概只有羊最怕粗糙的东西了，而我这双涂满肥皂的手却让它们丝毫不觉痛苦。

小羊的上半身都出来以后，我又把手轻轻地伸进去抓住它的前肢，再慢慢地将全身都拖出来。我把乳羊放在草地上，打量着它那巨大的头。由于呼吸、心跳都正常，我知道等水肿消了以后，它的脑袋就会恢复正常了。我沿着子宫的内壁又搜索了一遍，并没有发现其他的东西。

“里边没有了，班先生。”我说。

他点点头咕哝着说：“我就知道只生一只的都会出毛病。”

我正在擦手的时候，班先生又从羊群中逮着了第二位病号。

我把手伸进去。这回是三胞胎，这三个小家伙都争着想向外挤，结果谁也出不来。

“今天一上午它都很痛苦，”班先生说，“所以我想一定有什么毛病。”

我沿着子宫壁摸了一圈，然后开始我最喜欢的工作：解开里面的死结。我得抓住一个头和两只脚才能拉出一只羊，然而这一对头和脚必须是属于同一只羊的才行，否则麻烦就大了。其实要分辨清楚也不难，你只需沿着脚摸到肩膀，再顺着肩膀摸到头，就可以确定它们是同一只羊的了。

我花了几分钟才辨出了一只羊的形状，可是当我拖出一只脚的时候，它的脖子却仍卡在里面。正当我感到头疼的时候，母羊突然放松了子宫的肌肉，于是我趁势拖出了乳羊。班先生用干草将它擦干再推到母羊的脸前。

母羊弯下脖子用温热的舌头舔着小羊，喉咙里还发出满意的低呜声——只有在这种时候，你才听得到那种奇怪的声音。直到我把第二只和第三只乳羊都接生出来以后，那母羊的低呜声仍未停上。

它轮番地舔着它们，并显出对小羊那微弱的咩咩声感到无限满足的样子。当我满意地穿上外衣的时候，头一只乳羊已经能挣扎着站起来了。它摇摇晃晃地走向母羊的乳房，开始做它一生中的头一件事。

尽管寒风扫过我的脸颊，我还是禁不住愣站着欣赏这一幕动人的画面。干了这么多年的兽医，我始终无法了解生命的奇迹。

几天后，我又在电话中听到了班先生的声音。那是个礼拜天的下午，他的口气紧张而惶恐。

“吉米，我的羊栏里进了条狼狗，邻居说它把羊群追得四处逃散，羊栏里乱成一团。吉米，那景象真的只能用惨不忍睹来形容。”

“我马上来！”我挂上话筒赶忙走向车房。我已经想象到了那一幕情景：满地躺着羊尸，每一只羊的喉咙都被撕裂了，地上散乱着破碎的肢体。我见过这种景象，也吃过这种苦头，因为没死的羊就得把它们的伤口一针一针地缝好再上药、包纱布。在路上的时候，我担忧地朝皮箱中看了一眼那些缝合的工具。

班先生的羊栏就在村路边上，当我下了车，双手搭在石墙上往牧?里瞧的时候，我的心扑通扑通的几乎跳出了胸口。眼前的景象比我想的还糟：沿着草坪的斜坡上横七竖八地倒着50只左右的羊，每只羊都是一动也不动地躺在地上。

班先生躲在农舍里，不敢往外瞧。看到我来的时候，他挥挥手和我打了个招呼。

“把你看见的情况告诉我，我不敢亲自过去看。”

我转身又走回牧场上将羊一只一只地翻开。它们有些完全失去了知觉，有些则处于昏迷状态，但没有一只能站起来。我在草坪上愣了半晌，心里非常纳闷。终于，我朝农舍叫道：“班先生，你还是过来一趟吧！有件事非常奇怪！”

“你瞧，”我在他犹豫地走过来时对他说，“羊身上没有半滴血，它们的脖子也没有被咬破，但每一只都倒在地上。这到底怎么回事？”

班先生弯下腰打量着地上的一只羊，然后缓缓地抬起头：“应该是我问你怎么回事才对！”

我虽然困惑地说不出话来，但是在我记忆的深处仿佛有一只铃铛在告诉我些什么。我瞥见前一阵子接生过的一只母羊躺在脚边，它睁着两只空洞的眼睛，口鼻间流出了湿漉漉的分泌物，脑袋还不时地摇摇晃晃……我见过这种症状。我趴在地上，把耳朵凑近它的鼻孔，并听到呼吸中夹杂着嘎嘎声——我想我知道原因了！

“是缺钙症！”我说完，飞快地顺着草坡奔向汽车。

班先生莫名其妙地跟着我跑来：“你没说错吧？那种鬼病不是只有生产完的母羊才会得吗？”

“通常是的，”我喘着气说，“但突如其来的惊恐也可能导致。”

“怎么可能呢？”班先生不解地问，“我从没听过会有这种事。”

我没理他，因为我不想跟他解释副甲状腺在紧急情况时如何会分泌失调。我担心的只是医药箱里的钙够不够50只羊用。打开皮箱的时候，看到纸盒中列满了覆有锡帽的小瓶子，我这才松了一口气——一定是最近才补充过的。

春天的声音（2）

我选了一只母羊，将钙注入它的静脉，并静静地观察它的反应——如果我的诊断无误的话，这一针该会立即见效的。不一会儿，那只母羊恢复了知觉，然后用胸部顶着地面，挣扎着想站起来。

“没错，我们立刻开始。”我说，“采用皮下注射比较省时间。”

于是班先生帮我把羊的后脚抬高，这样我好在它们的胯下找一块毛较少的地方下针。当我们进行到坡顶最后几只羊时，下面的羊已经能够站起来并踉跄地走动了。

这是我一生中最兴奋的时刻，因为我看着绝望变成希望，死亡变成生机——一切都是在几分钟之内发生的。

我把空药瓶扔回皮箱中的时候，班先生疑惑地看着最后一只羊站了起来。

“吉米，我从没见过这种事。”他转过头来，那张饱经风霜的脸孔皱成一团，“我相信它们是被狼狗吓出了缺钙症，但是怎么可能没有一只幸免？”

“班先生，”我说，“我也不知道。”

30年后的今天我还是不知道。谁能告诉我，为什么50只羊都会同时得了缺钙症?

我猜想那一阵子班先生一定伤透了脑筋，所以没有告诉他，那次的狼狗事件也许并不会就这么结束了。因为我知道羊群还会有并发症。几天后，当我又接到他电话的时候，我一点也不惊讶。

我们旧地重逢之后，他领着我去见病羊。

走进羊栏的时候，我发觉里面的骚动和噪音比以往都大得多。

“我猜这只一定怀了一肚子的死羊。”他指着一只垂头丧气、肚子鼓得大大的母羊。它是真的病了，因为我伸手去摸它的时候，它连看都懒得看我一眼。这回班先生的判断没错。

“我早就料想到那次的追逐之后，一定有些母羊肚里的小羊会夭折。”我说，“咱们来看看有什么法子。”

这种接生是最令人失望的，你所能做的最漂亮的事仅仅是不让母羊死掉。由于小羊已经浮肿并发出恶臭，我必须用手术刀小心地将它们肢解才能取出母体。大功告成后，那只母羊的头低得都快碰到了地。它边喘气边磨着牙齿，好像很难过的样子。我什么也不能给它——虽然我知道它需要的是一只活生生的小生命去舔舐。另外，它还需要盘尼西林，可是那是1939年，抗生素并不像今日这么普遍。

“我们能为它做些什么吗？”班先生咕哝道。

“我可以为它装一副子宫压定器，再打一针。不过它最需要的是一只小羊，否则它会放弃生存。你有没有多余的小羊借给它？”

“没有。至少现在没有。”

“可是它今天就需要，否则就太迟了。”

这时，我突然想起班先生向我提过有一只叫哈伯的弃羊——它的母亲不知何故总是不让它吃奶，于是这个可怜的小家伙只得混在别的小羊中骗奶喝。

“哈伯！你想它可不可以代替？”我问班先生。

他像是有些担忧：“我不晓得——哈伯太大了一点。它都两周了，而母羊需要的是刚出生的。”

“至少值得一试吧！咱们可以玩那套老把戏。”

他咧嘴笑笑：“好吧，反正那小子比刚出生的乳羊也大不了多少。它先天就营养不良，所以一直长不大。”说完，他掏出小刀，把小羊的皮剥下来，然后套在哈伯的背上。

“可怜的小家伙，”他喃喃地说，“拜托你不要露了马脚。”

他把哈伯放在草地上，于是那个成天骗奶吃的小子就很自然地钻到母羊的肚皮下，大大方方地吸吮起来。

“它好像很满足的样子。”班先生笑着说。

哈伯真是天生的演员，因为它边吸还边用头顶着母羊的肚子。母羊向后看了几秒，然后伸出紫红的舌头舔着那张假羊皮。

我开始收拾工具。“我想成功了。”我说，“它们两个都需要对方。”当我提着皮箱离去的时候，哈伯还披着那张羊皮埋头苦干呢。

之后的一周里，我几乎没有时间穿着我的外套。因为母羊产子的热潮达到了最高峰。每天我都会出现在羊栏或农舍里，将满是肥皂与黏液的手塞进温水桶中。有的时候，我也会顶着大雨在牧原上为母羊接生——那时候的农户看到一位兽医全身湿透地趴在地上，心里一点也不会觉得歉疚什么的。

后来，我又去了班家农场一趟，为的是去看一只生产后子宫脱出的母羊。

那次的手术是我碰过最简单的。班先生用绳子捆住它的脚，然后把屁股抬高。我从后面小心地将子宫推回去，就顺利完成了这项工作。

母羊蹒跚地加入了羊叫声此起彼落的羊群，并没有显出很不舒服的样子。

“你瞧，”班先生叫道，“那只就是哈伯的义母——靠羊群中间的那一只！”这些羊在我看来全长得一模一样，但班先生却能像分辨自己家人似的认出它们。

我顺着他手指看过去，果真看到了哈伯。它已除去了羊皮，但仍旧依偎着它的义母。我看得出它已经长胖了一点。

“它们已经习惯对方了。现在哈伯吸?时，那只母羊连头都不会回一下。它一定深信不疑。”班先生笑着说。

我目送着羊群消失在草坡的顶端，然后回过头对班先生说：“最近，你时常看到我，希望这是我最后一次来这儿了。”

“是啊。不过以后情况会好一点的，对不对？毕竟这是羊群的生产高峰期啊。”

“对。我该走了，以后一切就看你自己了。”说完，我转身走下草坡。柔和的风掠过我的脸颊和双手，牧草也随之摇摆着。我站在大门口向里面眺望了一下。严冬的白雪已不复见，远方的云层中亦透出了微微的阳光。我闭上眼睛，听到大自然中的天籁，那里面融合了焦虑、愤怒和爱。

那是羊群的声音，也是春天的声音。

爱吃垃圾的小狗客西（1）

当那微弱的低吼声从肋骨间顺着听诊器传入耳朵里时，我不安地打量着这只平生所见最魁梧的狗。也许爱尔兰狼犬会比它高一些，也许拳师狗会比它壮一些，但我敢打赌若论体重的话，这只名叫客西的狗稳拿冠军。

对一条爱尔兰人养的狗来说，这算是相当不错的名字。它的主人莫利根先生虽然长年居住在约克郡，却仍脱不了爱尔兰人的味道。这天下午，莫先生把它带到诊所来看病。当那庞大而毛茸茸的身影塞在走廊里的时候，我想起来曾经在牧原上见到过它被一群小动物调戏的情形。它虽然体型吓人，但心地却善良，从不会仗势欺凌弱小。它的确是一条好狗。

然而，现在它的胸腔中却传出了类似擂鼓的声音。每当它吸气而肋骨也随之膨胀的时候，那声音就跟着加强。它那巨大的口鼻间所呼出的气像微风一样地吹在我脸上。这时，我才意识到自己的处境有多危险，因为我正跪在地上，右耳距它的血盆大口只有几英寸的缓冲区。

我赶紧站起来将听诊器收回口袋里。那只狗冷冷地瞄了我一眼——这是地地道道的“瞄”，因为它的头并没有随着眼光转过来。它的眼神中带着一种冷峻的威胁之意。尽管我信得过它不会随意张口伤人，但谁能保证狗不会有突发性的神经病?

我向后退了一步：“它的症状如何，莫利根先生？”

“你说什么？”他用手挡住耳背说。

我深吸了一口气大声叫道：“我说，它是什么毛病？”

这位姓莫的老头用全然不解的眼神看着我。他解下了围巾，并吸了口烟斗，但并不像要回答我话的样子。

突然，我想起了客西过去的病历，于是我凑到莫利根先生的耳边，用尽了全身力量吼叫着：“它还吐吗？”

这回总算有了及时的反应，他笑着拿出烟斗说：“哦……对，它吐得很厉害。”

客西的病历已有好几年历史了。我记得在我刚来西格诊所的时候，西格交代过我说那只大得像驴子的狗没什么大毛病，只是爱乱吃垃圾。他还告诉我客西在心情不好的时候，会把它的主人抛在地上，然后用嘴巴轻轻衔着他取乐。然而莫先生还是那么宠爱他的狗。

我的良心告诉自己，我应该给它来个详细的检查。比方说，拉起它的尾巴，塞根温度计。那只狗回过头来瞄了我一眼，同时肚子里又发出隆隆的滚动声。

“这样好了，莫先生，”我用轻快的语调说，“我再给你开一瓶过去的那种药。”

我在配药室里为他凑了瓶十盎司的药丸，然后贴上标签和用法。莫老先生似乎很满意。当他把药瓶放进口袋离去的时候，我的良心又开始谴责自己。虽然那只狗看起来没事，但我应该仔细检查它才对。

“礼拜四下午2点再带它来看看，”我对那老头的耳朵狂喊道，“请你尽量准时一点。今天你来迟了。”

我目送着莫先生走到街道上。他的烟斗逆着风冒出一缕缕规则的青烟，活像一部奔驰的火车头，而他的身后，则是那只蹒跚而行的庞然大物。

礼拜四下午，我想，或许2点的时候我和海伦还在电影院里呢。

礼拜五早晨，西格坐在他的办公桌前，潦草地写下了当天要出诊的地点，然后递给我。

“吉米，这是今天要跑的地方，我想这些够你忙到中午了。”突然，他想起了前一天的事，于是他转过头看着正在生火的弟弟。

“屈生，昨天下午莫利根带着他的狗来诊所。是你替它看的病吗？”

屈生放下柴桶：“对，我给它开了一些药丸。”

“你没为它详细检查吗？”

“嗯……”屈生揉搓着下巴，“我想要检查，可是它看起来好得很。”

“如此而已？”

“嗯……我猜想它根本没毛病。”

西格转回来面对我：“你呢，吉米？前天你也看过它，有什么毛病没有？”

“我也想要仔细检查，可是技术上有些困难。”我说，“那只狗跟一头象差不多大，太靠近它总是令人毛骨悚然的。它看起来就一副想等机会引诱我靠近的样子，而莫先生又不可能拦得住它。所以我无法为它检查，但我的想法与屈生相同——它看起来蛮健康的。”

西格忧虑地放下笔。前一夜，一个兽医最痛恨的事发生在他的床头——半夜1点和清晨6点电话各响了一次。

他用手撑着脑门：“老天！你，吉米，身为拥有两年经验的兽医；而你，屈生，身为兽医系四年级的学生却只会说‘它看起来没事’。真是可悲！咱们开诊所就是这样为患者服务吗？记住！只要有患者上门，头一件事就是记录脉搏，量呼吸和体温，然后打开它的嘴看看喉咙和牙齿，最后再检查毛皮。必要时，还得收取尿样，好留着化验。”

“当然。”我说。

“好吧！”屈生说。

我的合伙人从椅子上站起来：“你没和他约下一次吗？”

爱吃垃圾的小狗客西（2）

“约了。”屈生从口袋里掏出记事本，“嗯……星期一。因为莫利根先生总是迟到，所以我告诉他下次我们去他那儿。”

“嗯。”西格把屈生说的时间抄在本子里，突然，他抬起头说，“下礼拜一晚上你和吉米不是要参加农庄青年晚会吗？”

屈生点了一根烟：“是啊，那场晚会很重要，我们可以多结识些新客户。”

“那好，”西格说着走向门口，“我自己去看那条狗。”

礼拜二早上，我原本期望着西格会谈论前一晚检查那只狗的结果。但他却只字不提。

碰巧，我在市场上碰到了莫先生。他正牵着那只狗遛马路。

我走到他的身旁，大声吼叫道：“你的狗怎么样了？”

他拿出烟斗，展露了慢半拍的笑容：“喔，很好，很好。只是还有一点呕吐。”

“法先生没有医好它吗？”

“他开了一些白色的药！跟你开的完全一样。好像还有点效。”

“那好，”我说，“他检查之后没有发现毛病？”

莫先生吸了一口烟：“不，他没有检查。法先生很聪明，不用检查就会知道的。我这一辈子从没有见过一位医生这么快就能把病看好的。他真了不起！”

“哦？我不太懂你的意思。”

“他说他只要三秒钟就可以看好，结果他真的办到了。”

我感到很神奇：“三秒钟？”

“是啊，”莫先生坚定地说，“半秒也不多。”

“那真了不起！你能把全部过程说给我听吗？”

他把烟斗在鞋跟上敲了敲，然后用小刀挖出了一团乌黑丑陋的烟丝。“法先生的动作都是又突然又重的。那天晚上，他重重地敲了一下门就冲进我的客厅。（我去过莫先生家。他家没有院子或玄关，只要

出了客厅门就是马路。）他一进屋就抽出温度计。当时正躺在地上的客西立刻站起来走向前去迎接他。当然，它迎接客人的时候难免会吼两声的。”

“吼两声？”我可以想象得出那只庞然大物张着血盆大口迎接西格的情形。

“其实只是轻轻哼了两下子。结果西格先生立刻把温度计塞回皮包，转身朝门口走出去了。”

“他什么也没说吗？”我问。

“没有，一个字也没说。他只是像个军人似的向后转，留了一瓶药在桌上，然后笔直地走出去。”

他说的不会错，西格的确是个决定来得很突然的人。我想伸手拍拍客西，但它的眼神使我改变了念头。

“我很高兴它的气色这么好。”我大声喊叫道。

莫老先生用一只古铜色的打火机点燃了新填装好的烟草：“法先生留下的那瓶白药丸好像很管用。我说法先生真厉害啊，他只听客西哼了两声就知道它害的是什么病。”

之后的一个礼拜里都没有人再提过那只狗的事。不过我知道西格的职业良心一直在谴责他自己。一天下午我和屈生正在配药室里调配胃药和退烧药时，西格假装漫不经心地走进来。

“哦，对了，我写了张便条给莫利根先生。我还是不能确定他的狗是什么病，所以我请他明天下午 2 点至 2 点半之间再把它带来检查一下。我希望大家都在场。”

他发现并没有人为他的决定欢呼，所以继续说：“我猜想你们一定认为那只狗是个难缠的家伙，所以我同意咱们先计划一下。”他对我说，“吉米，到时候你从后面牵住它的尾巴，好吗？”

“好啊。”我回答得一点都不热心。

他转过去面对着他弟弟：“你的胳膊很有力，所以由你来抱住它的脖子，这样我好给他打镇静剂。”

“好啊。”屈生面无表情地说。

“很好。”我的合伙人搓搓手说，“只要打了镇静剂，我们就可以为所欲为了。”

第二天下午生意清淡得门可罗雀。我们三人闲坐在诊所里漫无目的地聊着。表面上大家都很安逸，但心中却为那就要到来的时刻担忧不已。2点25分的时候，大家都沉默下来了。之后的5分钟内大家都是每30秒看一次表，然后，在2点30分整的时候，西格首先说话了。

“我告诉过莫先生一定要在2点半以前到，但他好像满不在乎似的。他每回都要迟到，而我们却一点法子都没有。”他向空荡的街上打量了最后一眼，“咱们不等了！吉米，你和我去看那匹小马。屈生，你去瞧瞧威家那头野兽。咱们各自忙个人的事去吧！”

接着，我这一生中头一次看见三个人挤在门口的情形。因为西格一宣布完，大家都同时拔腿夺门而逃。结果三个人都塞在门口动弹不得。挣扎出门口之后不到三秒钟，屈生已经消失在街头，而我和西格也感激地快步转往相反的方向。

我们走过了市场也没有看见莫先生的影子，直到镇郊时才发现他刚刚出门。他牵着客西，以优雅的步态慢慢走着。

“他在那儿！”西格惊叫道，“你相信吗？以这种速度，他3点都到不了诊所。那儿没人，不过这只能怪他自己。”他看看街对面的那条庞然巨犬走路的样子，“我想再检查它也是白费时间，因为那只狗看起来健壮得像头小牛。”

他停了半晌，好像迷失在沉思之中。然后，他转过头对我说：“它看起来的确是蛮健康的，不是吗？

自以为是的农夫（1）

“这些瘰疽，”皮克吉先生以审判似的口吻说，“实在很令人讨厌。”

我点点头同意乳腺炎带给他的困扰，同时，我相信全世界没有一个农夫听得懂“瘰疽”是什么。如果你说“乳腺炎”，他们全都会懂那是怎么回事，可是皮先生却专爱卖弄一些不太正确的学名。

我不知道他从哪儿学来这种怪异的学名，但我知道他是个不轻易改变表达方式的人。只要他认定一样东西是对的，谁也别想改变他。我猜想他之所以会把乳腺炎称为瘰疽是因为他深信自己是拥有“学术背景”的人。他今年将近六十，但他永远忘不了四十多年前的那份荣誉——十多岁的时候，他曾在利兹大学参加了两个礼拜的农业讲习。就这么匆匆地惠顾了一下学术界，却为他留下了没齿难忘的荣誉。所以他经常错误地借用一些听起来很深不可测的学名。

我想即使是牛津大学的博士，也不会对自己的大学生活眷恋得像皮先生怀念他在利兹大学的两个礼拜那样深。他在谈话中时常提到他的偶像——梅里森教授，很显然这位梅教授是曾经教过他的人。

“我不晓得这是什么毛病，”他接着说，“过去我在大学的时候，梅教授说得了瘰疽的话，动物的乳汁会变脏。看来这又不像是瘰疽，因为乳汁里的杂质很少。”

我拿起皮先生为我沏的茶，轻轻地吸啜了一口：“我确定这些乳牛一定有些问题。”

其实，我知道问题在哪里。有一天下午，我看到皮先生和他的女儿莉芙在牛舍中挤牛奶。莉芙的动作很轻柔，而她的老爹却恨不得要捏扁乳头似的拼命压榨。

由于每回出毛病的都是皮先生挤过的乳牛，因此，我深信这些慢性乳腺炎源于外伤。

可是我如何告诉一位老农夫说他的看家本领——挤牛奶——是错误的?

皮先生是个自觉很有威仪的人，所以要他换一种挤奶方式的建议是不太可能被接受的。尽管他的法兰绒衬衫的衣领已经不见了，但这

种衣料是只有工业大亨才穿的。此外，他那多层的下巴，高贵的眉毛与严肃的眼光都像是出自于一张正在办公室中阅读《时代》杂志经济版的脸孔。如果再给他加上条背带裤并补上衬衫的领子的话，他就是个地道的董事长。

面对这么一位对自己的身份地位与尊严毫不怀疑的农夫，你说话的时候就得非常小心了。他的几头乳牛是属于“速殁种”的，虽然它们命短，但个个肥胖，出奶量又高，品质又佳。像皮先生这样只靠卖牛奶和鸡蛋维生的人应该会很懂得如何照顾那些乳头才对。

我永远也搞不懂像皮先生这种挤法，那些原本就短命的牛儿怎么还不死。不仅如此，它们看起来还一副生活得很安适的样子。

皮家的儿女全都结婚了——除了莉芙之外。虽然她已将近四十了，但她并不担心自己仍是小姑独处，因为她和德禄渔市的胡查理勤奋地恋爱了15年。胡查理并不是个激情派的人，他做什么事都喜欢细水长流，因此在10年之内，他还不想和莉芙谈论婚嫁。

皮先生请我尝了一块奶油酥饼，然后清了清喉咙，俨然一副准备开口演讲的学者相。“哈利先生，我不喜欢指责别人，但你的方法对那些瘰疽一点效都没有。我研究了一下当年梅教授的讲义，发现他有一套更好的办法。我想请你看看这玩意儿。”

他从口袋中掏出一张黄色的膏药贴纸：“如果我们用这张膏药揉搓它们的乳房或许就可以解决问题。”

我看看背面的成分表，发现那全是一些老掉牙的配方。我很想说用这玩意儿贴什么都不会管用，可是又不敢开口说。

当他伸手到口袋拿东西的时候，他的腰扭了一下。于是他伸直腰杆坐着，脸上浮现出痛苦的表情。

“又是老毛病！看了好久都没有用。医生给我开了一些药，但一点效都没有。”

“皮先生，”我很严肃地说，“我想我能治好你的背痛。”

他的两眼瞪得又直又大，似乎除了惊讶之外，还对我的话深信不疑。这道理很简单，有时候农夫们宁可听信屠夫或肉商的话，却死也不肯相信一个兽医所说的。所以，现在他们自身有疾病的时候，他们就宁可相信兽医而不相信内科医生。

“你知道如何医好我的背痛？”他用微弱的声音说。

“我想是的。这和药无关，你只要停止挤奶就会痊愈。”

“停止挤奶？你这是哪一门子的论调？”

“道理很简单！你想想看，像你这么大的块头成天窝在牛肚子下，一天难得有几个小时把腰直起来，当然背会出问题啦。”

皮先生瞪着天空，好像上面有人跟他说话似的：“你真的认为……”

“对，至少，你可以试试。让莉芙一个人去挤，她不也说过这该是女孩子的工作么？”

“是啊，爹，”她附和着说，“我喜欢挤奶，而且你也该退休了——你已经累了50年了。”

“好！年轻人，我相信你说的！就这么决定好了！”他重重地拍了?下桌子，眼光向四周扫了一圈，好像一位刚和石油公司签好合约的经理。

我站起来说：“很好，这张膏药给我，待会儿我帮你贴在乳牛的乳房上。”

一个月以后，我在市场碰到了皮克吉先生。他神采飞扬地骑着脚踏车，一看到我，就从车上跳了下来。

“哈利先生，”他喘着气说，“我正要去找你呢。你知道吗？自从上回你贴了那张膏药之后，我的牛奶就纯净得没有一丝杂质了。”

“那好啊。哦，对了，你的背痛怎样了？”

“这就是我要跟你讲的另一件事，你说的一点都不错，自从那天起，我就洗手不挤了，结果背一次也没痛过。”他停下来纵情地笑了一回，“哈哈，梅教授的法子医好了我的牛，而一位兽医却医好了我的背。”

自以为是的农夫（2）

下一次我们再见面是在电话里。

“我在亭子里。”他在话筒的另一端叫道。

“亭子里？”

“电话亭，我们村口的电话亭。”

“怎样？”我说，“需要我为你做什么吗？”

“我想请你立刻来一趟，我的小牛得了三毛亚。”

“对不起，请再说一遍。”

“我的小牛得了三毛亚！”

“三毛亚？”

“是啊，我听收音机广播过这种症状。”

“哦，原来这么回事。”我听过农人谈论小牛得沙门氏菌病的事，“你怎么晓得那一定是沙门氏菌病？”

“因为我的小牛跟收音机中说的完全一样，它的阑尾流血。”

“阑尾？哦，哦，你是说肠子出血？我立刻就过去——不会太久的！”

那条小牛确实病得很厉害，它的肠子也确实在出血，但并不像是得了沙门氏菌病。

“皮先生，它并没有拉稀，”我说，“事实上它还有些便秘的迹象。我看这只是纯出血，因为它也没有发烧。”

他好像有点失望：“我以为它得的就是收音机中讲的病。他们还说，要是不敢确定的话可以把动物的大便送到图书馆去化验。”

“老天，你说送到哪里？”

“图书馆，你没听过吗？就是检验各种东西的地方。”

“我听说过图书馆，不过我不知道它还有这种用途。我想，你说的是实验室吧？”

“不管怎样，难道那位广播员说的不对吗？它的阑尾不是的确有问题吗？”

“是有问题，”我说，“不过，我猜想可能是直肠堵塞才导致出血。”我看着那条显然不太舒服的小牛，并轻轻地摸摸它。这时我听到它的腹腔内发出“咕噜咕噜”的声音。

现在想起来，当时我应该立刻就知道是什么病的。可是，人时常被眼前的情况所迷惑，以至于连续几天我都弄不清它到底是什么病。因此我只好开一些可能的药去碰运气。

还好，我很幸运，那只小牛竟康复了。我一直到皮先生将它排出的坏死组织拿给我化验时，才恍然大悟地弄清它得的是什么病。

于是这天我羞愧地对他说：“你给我化验的是一段坏死的肠子。我化验后才知道它得的是‘肠管嵌入症’。这种病原可致命，但我们运气好，竟然胡乱把它医好了。”

“你刚刚说那是什么病来着？”

“肠管嵌入症。”

皮先生的嘴唇随着说了一遍，但没有发出声音：“不错，它得的就是这种病。”

“嗯。至于什么原因引起的就不得而知了。”

他嗤鼻一笑：“我想我知道原因——它从小就体弱多病。”

我和皮克吉先生之间的事还没了。一个礼拜之后，我又在电话中听到他的声音。

“哈利先生，请赶紧来一趟，我的猪发了疯。”

“发疯？”我想不透一只猪发疯会怎样，“我不懂你的意思。”

“我给它吃了一些药。起初它只是哼哼乱叫，后来就开始狂奔，还在地上打滚，这不是发疯是什么？”

“我马上过来！”

那条猪确实像得了神经病，当我过去的时候，它还在地上滚，嘴里还不时地发出类似笑声的呻吟声。

我给它打了一针吗啡和镇静剂之后，它似乎好转了一点。

“看来它快没事了。”我说，“你到底给它吃了什么？”

皮先生没精打采地拿出一个小瓶子。

“一个小矮个儿向我推销的，他说这玩意儿能打虫。”

“打虫？我看你差一点把猪的命都打掉了。”我用鼻子在瓶口闻了一圈，“老天，这根本就是胶水嘛。”

“胶水？！那个小混蛋说是新的打虫药。”

我把瓶子还给他：“好了，以后别再上当就行了，快把它扔了吧。”

坐进车子的时候，我打量了一下皮先生说：“你一定很讨厌再看到我，先是乳腺炎，接着是小牛，现在又是猪发疯。你的运气真的不太好。”

皮先生笑着拍拍我肩膀说：“没关系，坏运完了就是好运。人的运气不都是飓风①的？

健忘的西格（1）

我知道我不该这么做，但那条乡村老路一直挑逗地勾引我走过去。其实我该赶回诊所去的，然而那青葱的小径蜿蜒直上山顶的魅力却使我不知不觉走下汽车，踏上芬芳的绿草。

我站在山丘之上眺望着局促于山谷之间的德禄镇。我让清风尽情地掠过耳际，聆听着美妙的风声。春天的阳光是大自然最可贵的宝物之一，它不会烤伤你，却会让你连脚底都感到温暖。当你觉得皮肤微微发烫的时候，你一定会感念约克郡的春天的。

我躺在青青的草原上，懒洋洋地半合着双眼，偷偷地打量着蔚蓝的苍穹。我觉得这是恣情浪费你的感触的最好时刻。你可以细致地领会和风扫过汗毛的感觉，也可以沉醉在一切化为乌有的虚无之中。

这种自我享受的方式一直都是我生活的一部分。这时，我暂时步出了生命的洪流，像一艘偷偷靠岸游玩的小船，让自己与那滚滚的世俗之流完全脱离了关系。

我发现要逃避现实是很容易的事。只要你一个人跑到山顶的草原上晒太阳，听的是呼呼的风声，看的是有如翠带的山岚，然后你就会以为自己也是花草山峰中的一分子。

其实回到家中也并不是不好，只是眼前的魅力实在令人无法抗拒。在我和海伦结婚前两年我就来到了德禄镇。从那时起，西格诊所就一直是我的家，西格兄弟两人也成了我最要好的朋友。西格是个急性子，心地善良而又大方的合伙人。没有他，我就没有今天的这些技术与经验。而他的弟弟屈生虽然有点难缠，但他的幽默和对生命的热爱却使得我过去的两年也充满了风趣和欢乐。

两年来，我从实际经验中得到了更多的知识，而我在大学中所学的理论也渐渐得以应用。我愈了解自己的工作，就愈珍惜自己所享有的一切，因为我有幸能接触到一个真正温馨的社会。只要能热爱这一切，其他我什么都不想要了。

当我享受够了，从草地上爬起来的时候，大概已经过了15分钟了。我张开双臂，深吸了最后一口清新的空气，才慢慢地走回汽车，开始那六英里的回家旅程。

到了家门口，我抬头望了望那爬满常春藤的石墙。虽然石墙上刻画了无数风雨的痕迹，常春藤也需要修剪，油漆剥落的门窗更需要重新粉刷，但这栋房子给人的温馨和高雅感是永远不会改变的。

我轻轻地走进铺着彩色地砖的穿堂，走到甬道的尽头时，原先的兴致已经减半了，因为我闻到了扑鼻的药粉味。

这天，我心里另有打算，所以那股药味似乎使我胆寒。我踮起脚偷偷地闪入配药室，然后小心地打开橱柜的门。我记得西格在抽屉中放了一把备用的蹄刀，于是当我拉开抽屉并看见那把崭新的刀静静地躺在里面的时候，我的心中发出了"咯咯"的欢笑。

我的手刚触着刀柄时，耳后就爆出了怒吼声。

"好小子，给我逮个正着！"西格的口水喷了我一脖子。

我一受惊，颤抖的指头自然松开了刀柄，于是刀子便摔落在地上。我畏缩地退了几步，直到背顶住了药柜不能再退为止。

"嗨，西格，"我装着没事的样子，"我要去看桑家的马，顺道回诊所看看。他们家的马蹄中有脓，而我的蹄刀找不到了，所以来借用你的。"

"老天，只要你不弄伤刀口，这也没什么好神秘的嘛。"

我害臊地一笑："是啊，我原想用过以后直接还给你本人呢。"

"少来！"西格露出一副苦笑，"要不是今天被我碰个正着的话，我可能永远也看不见这把刀了，对不对？还有，你自己的刀呢？是不是又忘在哪一家农场了？"

"唉……我忘在唐家庄了，早先帮他们家的牛修蹄的时候一定是搁在地上忘了收起来。"我笑得很不自然。

"唉！吉米呀，你总是爱掉东西，这还不说，每次掉了就借用我的。"他伸伸下巴，"你有没有算过你掉的东西值多少钱？"

"我想唐先生下回进城的时候一定会把刀送回来。"

西格无奈地点点头："他会，我承认他的确会。可是他也会发现那把刀最适合割他的烟草。记不记得上次你把工作裤忘在杜费德他家？半年后，我看见杜费德高高兴兴地穿着那条裤子。他还对我说，那是下雨天磨玉米时最适用的装备。"

“我记得，那件事真的很抱歉。”我无话可说了。当我低下头时，才发现药粉味特别浓是因为有人放了一大袋香粉在地板上。

我的合伙人那对愤怒的眼光盯着我看了老半天，才耸耸肩说：“算了吧，咱们都非圣贤。吉米，很抱歉刚才对你那样吼叫，可是你知道我多疼爱这把刀。”他拾起地上的刀，用手帕小心地擦拭了一遍，然后轻轻地放回抽屉中，“咱们坐下来好好谈谈这个问题。”

我随着他穿过长廊来到大客厅。屈生看到我们走来，很不情愿地从他最喜爱的那张椅子里站了起来。从他布满血丝的眼睛及苍白的脸色看来，昨晚他一定又参加掷标枪俱乐部去了。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他可能3点才上床。

“屈生，”西格说，“很高兴你也在这儿，因为我要说的话和你也有关系。你和吉米一样爱掉东西。”

“我是说正经的，”西格看看屈生又看看我，然后接着说，“你们遗失的器材几乎可以让我破产。固然有些失而复得，但大部分都是从此有去无回。你们有没有想过，出一趟诊的利润还不够买把剪刀，只要你们随便掉一样东西，这一趟就白跑了？”

我们两个都默默地点点头。

“其实不掉东西也并不难嘛，对不对？也许你们会奇怪为什么我就从不掉东西，我可以告诉你们我的秘诀，那就是专心。当我把任何一样工具放在地上时，我就不断地提醒自己，呆会儿别忘了拾起来。就这么简单！”

演讲完了之后，他变得高兴多了：“好了，咱们干活儿吧。吉米，我要你跟我去溪岸的康恩德家，他有条母牛要割除肿瘤。你把这件事办完后再去桑家。”他转过去对弟弟说，“你最好也一块儿来，屈生。我们也许会需要你帮忙。”

我们默不作声地齐步走进农场的时候，康恩德先生以热血沸腾之态迎接我们。

“哇哈，今天可来了大队人马。来，来，来，欢迎！”

康先生在这一带以“小聪明”闻名。在约克郡，人们对小聪明的解释或许不太一样，而像康先生这样自以为风趣而时常愚弄别人的人是并不受农人们欢迎的。

健忘的西格（2）

我时常觉得他心地善良，可是他那坚信自己知道天下事的模样又让我对自己的看法打了折扣。

“怎样，法先生，你们先看什么？”他问道。他是个身材浑圆的人，脸上的皮肤光滑，两眼中随时都流露出不幸的眼神。

“你不是有条母牛的眼睛不太好吗？”西格说，“我们就从它开始好了。”

“好！”他叫道，然后他把手伸进口袋中说，“在开始之前，我有样东西要给你。”他拿出一副听诊器说，“这是上回你忘在这儿的。”

四下一片寂静。过了半晌，西格才咕哝地谢了一声，然后迅速地抓回听诊器。

康先生接着说：“记不记得上次我把你忘在这儿的小刀和镊子还给你？结果你又把听诊器留在这儿了。”说完，他爆出会心的狂笑。

“对，对，对，”西格不安地看了我们一眼，“快干活儿吧。那条母牛……”

“你们两位知道吗？”康先生对我和屈生边笑边说，“法先生从来没有不留下纪念品在这儿的。”

“真的啊？”屈生很感兴趣地说。

“如果我每次都留着自己用的话，我快可以开诊所了。”

“真的啊？”我发现这个话题是蛮有趣的。

“小伙子啊，事实上，还不止在我这儿是如此呢！我听邻居们说，他们每一家都有一个专用柜存放法先生遗忘的东西呢！”他缩回脖子，又开心地笑了一会儿。

西格站在牛舍旁用不自然的声音说：“那条母牛在哪儿？康先生，我们时间不太多。”

那条病牛并不难找，因为有头无精打采的牛半眯着眼看我们，并不时地发出呻吟声。它的眼角湿漉漉的，像是流了很多眼泪。

“眼睛里有东西。”西格喃喃地说。

“啊！我知道了。”康先生总是会突然知道一些事，“它的眼球上有颗像谷子一样的玩意儿。”他用手夹住母牛的鼻子，再用另一只手揪住它的眼皮，想指给我们看谷粒的位置，但母牛的虹膜却自动地合了起来。

“你瞧，”他叫道，“我们根本无法叫它睁开眼睛。”

“我可以。”西格转过身对他弟弟说，“屈生，回车里去拿麻醉面罩。”

几秒钟后，屈生提着一个帆布面罩回来了。西格立刻把面罩套上母牛的鼻子，然后在耳后打个结。

“吉米，给它一盎司的麻醉剂。”

我拿出麻醉液，小心地滴了一滴在面罩口的海绵上。几分钟后，母牛的眼睛瞪得大大的。我们知道那是由于麻醉液的气味冲进了它的肺部。

现在，我们可以清楚地看见黑眼珠上有颗谷子，于是西格用一支小号的镊子很快地把它夹了出来。

“给它挤些软膏，屈生。”我的合伙人说，“取下面罩。”

母牛显然是舒服多了，因为它可以很轻松地睁开眼睛用感激的目光看着我们。整个过程只有几分钟，却能让它脱离痛苦，这也确实值得让它感激。

“好了，”康先生说，“咱们再看下一个。”

下一个就是那条有肿瘤的母牛。那颗瘤长在靠尾巴根部的右端，大小如苹果，表面乌黑而光滑。

康先生说：“这回我倒要看看你们如何把这玩意儿弄掉了。是用刀子还是锯子？是给它打麻醉针还是绑起来呢？”他得意地笑了，那对不幸的眼睛还轮流打量我们。

西格伸手摸了摸瘤：“嗯……好……给我肥皂、毛巾和水！”

“我都准备好了，就在牛舍外边。”康先生快步走出去，然后提了一只水桶进来。

“谢谢。”西格说。他洗洗手，再用毛巾擦了一遍，“还有没有其他要看的？不是还有条小牛拉肚子吗？”

康先生的眼睛睁得大大的：“不错。可是你不是先得除掉这个肿瘤吗？”

西格叠好毛巾，将它挂在半开的门上：“哦，我已经将它除掉了。”他轻声地说。

“什么？！”康先生瞪着牛的屁股，我们也不约而同地把目光转过去。没错——肿瘤是不见了，更妙的是它的毛皮上竟然没有疤痕。我离母牛的位置最近，当然也看得最清楚，原先长瘤的地方现在什么也没有——没有一滴血，也没有少一根毛。

“啊——”康先生不解地说，“你……你……的确已经除掉了它。”他脸上预备好了的笑容消失了，那张浑圆的脸现在也变得像泄了气的车胎。一个自信什么都知道的人怎能问得出口：“老天，你怎么做的？”他的确很困惑，但为了保持颜面，又不能开口问。他的眼光穿梭在我们三人之间，似乎希望我和屈生能替他发问。

“嗯……我想，我们去看另一条小牛好了，它就在墙角。”他趁着提水桶的时候，赶紧戴上眼镜趴下去又仔细地看了看牛的屁股，然后又失望地站起来。我知道他一定奇怪得快发疯了。

我走到西格身边用气声问：“怎么回事？”

“在我袖子里。”西格说话的时候嘴唇几乎没有动一下。

“什么？！”我正想问明白时，西格已经朝墙角走去了。

那只小牛很好解决，西格只给它打了一针就大功告成了。

出了牛舍，西格假装漫不经心地聊天气和春天的风景，他故意徘徊在门口迟迟不肯离去。而可怜的康先生心不在焉地跟我们站在一起，却一个字也没听进去。我看见他不时地向牛舍里偷瞄，想找出答案。我知道他期望着能在地板上找到那颗瘤或什么的。但那对受尽折磨的眼睛告诉我，他什么也没找到。

当我们坐上汽车和他挥手道别时，他的眉头还是没有展开。车子一驶出农场，我就看见他又冲回牛舍，趴在地上找他的答案去了。

“可怜的家伙，”我说，“他还在找那玩意儿。看在老天分上，那颗瘤到底上哪儿去了？”

“我不是告诉过你了吗？”西格卷起袖子，里面立刻滚出一个肉球。

我吃惊地望着那颗瘤："但是……我并没看见你把它割下来啊！到底怎么回事？"

我的合伙人笑着说："当我伸手触摸它长得有多深的时候，我发现它已经松动了，于是我稍一用力就将它摘了下来。"

屈生由后座伸过一只手说："给我。我要带回学校化验看看这是什么瘤。"

"对了，西格，你那支小镊子是哪儿来的，我怎么从未见过？"

"在一次展览会上买的，那玩意儿很精巧呢。来，让你仔细瞧瞧。"他把手伸进胸口的衣袋中，然后又伸进腰袋中，最后则全身搜索了一遍。

他清了清喉咙，装着没事地看着前面的路："以后再给你看吧，吉米。"

一只名叫“谨慎”的猪（1）

“吉米，”海伦说，“今晚的约会可千万不能迟到，否则哈老太太会难过死的。”

我点点头：“你说得不错，太太。可是今天只要跑三个地方，晚上又是屈生值班，我想不会出差错的。”

为了赴约吃顿晚饭就这么紧张兮兮，这也许是一般人想不通的。但要是你当了兽医就能体会这种心情——更何况诊所里只有一个人的时候。我碰过几次别人摆好了晚餐等我而我却不能赶去的情况，那真是要让人恐怖好几天的。

所以每当有人邀请我和海伦时，我们的心里就开始忐忑不安，更不用说这回是碰到了哈老太太。哈先生是个可爱的老农夫，他的眼睛近视得近乎半瞎，不过那对厚镜片后的眼珠倒是蛮友善的。哈太太和她先生一样和蔼，两天前当我头一次到她家的时候，她就好奇地一直盯着我。

“你饿吗，哈利先生？”

“是有点饿，哈太太。这场面真壮观。”

当时我正在她家厨房洗手，我偷瞄了桌上一眼，那上面摆着金黄的蹄膀、全瘦的排骨、成串的香肠和一大锅腌肉。炉火旁还放了一大缸刚熬好的猪油。

她若有所思地看着我说：“你为什么不找个有空的晚上带尊夫人一起来帮我们吃呢？”

“你真好，我也确实想来惠顾这些佳肴，但是……”

“别‘但是’了！”她笑着说，“你晓得我们家里的东西吃不完。难道你愿意看着我倒掉不成？”

这话一点也不假。那时候的农户养猪完全是为了自己吃，除了可以灌香肠或制腌肉的部分，其他的肉都得立刻吃掉。大户的农家还不愁这些，但小户人家就只好三天两头地请朋友来分享了。

“好吧，先谢谢你了。”我说，“就礼拜二晚上7点好了。”

所以礼拜二下午开始，我的脑海就一直被那些油淋淋的烤肉和排骨霸占了。晚上的那种场面几乎是只有在梦中才见得到的。

当我把车驶进威家农庄的时候，脑子里还在想着这顿美餐。我走进谷仓，看着我的病人——它们是十来只刚长成的阉牛。我的任务是替它们打牛痘疫苗，否则它们之中有几条会得传染病死去。

威先生有个长工名叫维夫，他是一流的捕兽家。当我看到他背着绳子由空地那一端走过来的时候，他赶紧把头抬起来瞧着天空。

威先生六十多岁，他说他的前半生都在美国度过，所以他自称学会了得克萨斯州人那套牛仔捕牛术。你可以用任何一件事来侮辱他，而他都可以装着没听到。但要是你怀疑他的捕牛术的话，他决不会饶你。然而，最不幸的就是他的技术实在很糟。

现在，他手臂上拎了一捆绳子，一只手挥动着一个绳圈，悄悄地朝最近的一头阉牛走去。等他终于扔出绳圈的时候，我所见到的景象跟想象的相差不远——绳子落在半途之中的草堆上，而那头牛根本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

“他妈的！”他叫了一声，拉回绳子，又重新开始。他是个很细心的人，因此，在他准备好下一个套捕动作之前，差不多已经过了一个世纪那么久。这回，他仍旧转着绳圈，但迟迟不肯出手。

“去你的！”维夫大叫道，因为威先生的绳子绕上了他的脖子。

威先生回过头对他说：“站远一点，维夫。害我又要从头来！”

这一回，牛还是不知道所发生的事，因为绳子连一半都没扔到。我和维夫担忧地靠在谷仓的墙上休息。

第三次，绳子套上了屋梁——那头牛依然没有动静。

“维夫，替我搬梯子来。”威先生仍旧跟先前一样镇定。

梯子搬来了，绳子也解下来了。他又准备第四次的行动，这回绳圈还是落在地上，但那条笨牛居然不小心踩进了圈套。威先生兴奋地拉紧绳子，全身激昂地抖动起来。我看得出他根本没想到打不打针的事，他套牛只是为了满足他的“牛仔”欲。

当然，一头乱踢的狂牛很快就可以挣脱腿上的绳圈，于是威先生毫不气馁地又展开了第五次行动。我开始发慌了，照这样下去，不知道要到什么时候才能把12条牛的疫苗打完。如果威先生不在的话，我

和维夫几分钟之内就可以解决这件事。老实说，捕这种牛根本不用绳子，你只要走过去拍拍它，再抱住它的头，就可以随意下针了。

原来这些牛儿都安静地站在那儿吃着草的，可是给威先生这么一搅，全体都不安起来了。现在要想套这些乱蹦的牛简直比登天还难。

这真是个不幸的下午。我在诊所里吃过午饭还看了两只狗，出门的时候已经快2点半了，而现在都4点了，我却一针也没打。

要不是命运之神帮忙的话，我可能一辈子也无法完成这项工作。

威先生的第七次终于成功了。这回他套中了牛角。当绳子绷紧的时候，那头牛用力一甩头，结果威先生以优美的姿势飞上20英尺的空中，然后不偏不倚落在喂食槽里。

我和维夫强忍着不敢笑，赶紧冲上去把他拉起来，他的脸吓得发绿，却丝毫未受伤。

“维夫，我看我还是回屋里休息吧，”他咕哝道，“你们自己来吧。我才懒得管你们的事呢！”

一只名叫“谨慎”的猪（2）

等他走了以后，维夫对我说：“谢天谢地，我们开始吧。”

维夫采用约克郡最典型的捕牛法。他用孔武有力的胳膊夹住牛头，然后由我在牛尾处下针。结果不到20分钟就大功告成了。

车子驶离威家的时候，我瞥了瞥手表：4点45分。我的心脏不禁随着秒针悸动了几下。一个下午就这么悄悄流逝了，而我还有两个地方要跑。不过下面两家不会又是像威先生这种人了。我不禁又想起这位小老头，是他人老了不行了，还是他一直就是个这么糟的牛仔？要不，他根本就是骗人的?

这时，我想起一个礼拜四的晚上，我和海伦到巴村看电影的事。那是一部美国西部片，当我们离去的时候，我在昏暗中瞥见威先生缩在最后一排的椅子里，一副很怕被人认出来的样子。

从那时起，我就怀疑……

5点左右的时候我冲进邓小姐家的专用道路。她家的猪被栏舍里的钉子割伤了脖子，上回我来看过它，没什么大不了的，所以我猜想应该很快就可以看完。

邓家的两位小姐独自经营道林村外几英亩大的农场。这对姊妹一切靠自己，不依赖男人。她们对牲口的宠爱就同城里人宠爱猫狗一样。她们的牛舍里养了四头母牛，每回我来看它们的时候，它们就会像家犬一样用那恐怖又粗糙的舌头舔我的背。她们家的羊一看到人就会冲过来闻你的脚，心情太好时它还会咬你的鞋带。更糟的是，那几条小牛会吸吮你的指头，而那匹小马会用鼻尖蹭你的脸。然而，在这些“过分友善”的宠物中，惟一例外的便是那只名叫“谨慎”的猪。它真的是完全给宠坏了。

当我看着它的时候，它正在闻猪圈里的稻草。它是只不折不扣的大母猪。我望着它脖子上那道四寸长的伤口，心想，这么肥的猪，再深的伤口也不会威胁到它的性命。但是我还是得尽量为它医好，否则将来会留下一条疤。

“必须缝几针。”我说。那位大邓小姐立刻用手捂住嘴，吃惊得说不出话来。

“噢，我的天！它会痛吗？我不敢看，我会害怕的。”

她身材高大，肌肉结实，年纪约五十出头，脸色红润。每当我看着她那宽阔的肩和粗壮的胳膊时，我就深信只要她有诚意的话，一拳就可以让我倒在地上不省人事。可是这么一个大块头却不忍心看一个兽医做最普通的小手术。因此，每回我来治病时，都是由小邓小姐出马，帮我抓住动物的四肢。

“邓小姐，你不用担心，”我回答说，“在它还没弄清是怎么回事之前，我已经缝完了。”我爬进猪圈向“谨慎”走过去，然后轻轻地摸着它的背。

几乎是同时，它发出了惨不忍闻的尖叫，好像有人用烧红的利刃刺它一样。我立刻将手抽回，等它冷静一点以后，又轻轻地放在它背上。这回，除了尖叫之外，它还转过来，向我展示那威胁的牙齿。在这千钧一发之际，我只好撑着栏杆一跃而起，跳出了栏外。

“我们得设法将它弄到一个较小的地方。”我说，“否则我永远也无法动手。一来是猪圈太大，我不能追着它跑；二来是它太肥，我根本捉不住它。”

小邓小姐指着牛舍说：“那边有间小牛舍，如果把它赶进去，它就无法乱跑了。”

“好极了！”我搓搓手说，“这样我也可以跨在栏杆上下针了。”

我打开猪圈的门，试着把这只庞然大物推出去。可是它只是低头站着，喉咙里发出不悦的咕噜声，细如丝的眼睛直瞪着地上。我把全身的重量都顶了过去，但推它就像推大象一样，只要它不打算走半步，你就拿它没办法；而那小牛舍距这儿足足有20米之远。

我偷瞟了手表一眼。5点15，而我却毫无进展。

突然小邓小姐打断了我的思绪：“哈利先生，我知道怎样才能把它弄过去。”

“真的？”

“嗯。‘谨慎’一向很顽皮，所以我们想出了一个法子可以让它动。”

我开心地笑了：“好啊，你有什么法子？”

“哈、哈……”两位小姐都笑了起来，“它很喜欢吃苏打饼干。”

“有这种事？”

“我也不知道。反正它爱吃就是了。”

“它真的爱吃那玩意儿？”

“不仅是爱吃，而且是崇拜。”

“那好啊！”我说，“可是……”

大邓小姐笑了：“你等等，我就来。”

她跑向屋子。在我看来，时间这个敌人并不能使她老迈，乡间的农人即使五六十岁了也能跑跑跳跳。时间一秒一秒地过去，我开始担心她会不会在屋子里沏杯茶喝起来了。我转过身看着山脚下灰色的房子和巍然矗立的道林村教堂。那一片安宁的景象和我的心情正好成了强烈的对比。

就在我放弃希望的时候，门开了，大邓小姐手里拿了一个纸盒从屋里走出。她对我淘气地一笑，然后朝我走过来。

“这就是它爱吃的，看好了。”

她从盒里拿了一片饼干扔在它面前，“谨慎”漠不关心地看了几秒钟，然后毫不犹豫地走了几步。它谨慎地检查了一下，才一口将它吃掉。

大邓小姐得意地看我一眼，又扔下了第二块饼干。“谨慎”不慌不忙地走向前去，又是漠不关心地盯着它的第二道菜。这样一直下去的确是可以将它骗到对面的牛舍去。我估计，每一块饼干可以骗10英尺的距离，可是牛舍在20米之外，以它这种细嚼慢咽的速度吃下去的话，最少要20分钟才能到达牛舍。

想到这一点，我的前额不禁冒出冷汗。我这么担忧并不是多余的，因为除了我之外的人都把它当成游戏来消遣。不仅邓家小姐不慌不忙，就连“谨慎”也态度暧昧地一步一徘徊。它不把饼干屑及其四周可疑的残渣吃完，就不肯迈出下一步。

“嗯……”我结结巴巴地说，“邓小姐，你是不是可以将饼干的距离再拉长一点？……我是说，这样或许可以节省些时间。”

小邓小姐开心地笑了起来：“这一点我们也试过，可是它是个聪明又可爱的小家伙。它才不肯上当呢！因为这么一来，它可吃到的饼干就会减少了。”

为了要让我心服口服，她把下一片饼干扔在15英尺以外。结果那头肥猪抬起头用嘲讽的眼神瞄着我，但脚却不肯向前迈半步，直到邓小姐把饼干又摆回原来该在的位置时，它才不情愿地向前挪了半步。邓小姐没骗人，它并不是一只笨猪。

我只好磨着牙齿慢慢欣赏她们玩游戏。好几次我都忍不住想大叫，可是她们却完全陶醉在“谨慎”那高雅的吃相之中。当最后一片饼干放进牛舍中时，她们姐妹俩又发出“咯咯”的笑声，然后才慢条斯理地关上门。

我边穿针引线，边跳上牛舍的栏杆。我的左手刚一摸到它的背，它就发出凄惨的嚎叫声。大邓小姐捂着两耳随着伤心欲绝地哭叫了几声，然后逃之夭夭。小邓小姐勇敢地陪我留下来，帮我递剪刀、纱布和消炎粉。

当我驶上公路的时候，满脑还是“谨慎”那持续了几分钟的惨叫声，但那并不使我烦心。我真正担心的是时间，因为现在已经6点整了。

爱管闲事的佟太太（1）

那位银发的老绅士虽然并不像轻易动怒的人，但他那对愤怒的眼睛正盯着我。

“哈利先生，”他说，“我是来向你抗议的。我坚决反对你让我的狗吃不必要的苦头！”

“吃苦头？什么苦？”

“我想你心里明白，哈利先生。几天前我的狗腿跛了，我带它来你这儿看病，你不记了得吗？”

我点点头：“当然，我记得。可是……这跟吃苦头有什么关系吗？”

“它成天都吊着一只脚跳着走。一位权威说它一定是骨头挫伤，应该上石膏才对。”那老绅士伸伸下巴说。

“你不用担心这些，”我说，“你的狗不是骨折而是放射器官麻痹症，只要你有耐心地照我的方法去医治，它很快就会复元的。”

“可是它走路的时候拖着脚。”

“我知道，这是正常现象，而外行人却会以为骨折了。它看起来很痛苦吗？”

“还好。但那位淑女却为它感到难过。”

“淑女？”

“是啊。”老绅士说，“她对动物的心理很有研究。她每隔几天就来看我的狗，有时候还带药来给它吃。”

“哈！”我心中的疑雾顿时释开，“是佟太太，对不对？”

“嗯……可以这么说。”

佟老太太确实爱管闲事。德禄镇内一切婚丧喜庆都有她的份，就连拍卖房屋的时候，你都会在人群中看见她那矮胖的身影、胡桃型的脸和四处张望的类似黑纽扣的眼睛。当然，少不了的是她一定会牵上一只狗。

我说“老”只是出于个人的猜测。不过我想她的年纪总该在55岁到75岁之间吧。她的体力一定很充沛，否则她不可能赶得上四处发生的

事情。她是全世界好奇心最强的人，所以她参加的活动涉及全镇的任何一个阶层与任何一个角落。当然，我们的兽医聚会她也是绝不会放过的。

一位兴趣如此广泛的人难免会对动物有些心得。事实上，我猜想为动物看病已经成了她人生的目的。

她可以长篇大论地谈小动物的各种疾病，而且向你展示她的行头和药品。她不但自己调配出动物的补药，而且用狗的洗毛精调出了改良猫狗毛质的药剂——这在兽医界堪称是史无前例的壮举。她自称为小动物的权威，可以一闻就知道动物害的是什么病。

由于在兽医聚会中，我担任的是小动物部门的报告，因此我受的罪远比西格多。每当我发表言论之后，佟老太太就扯我的后腿说："哈利先生对牛羊之类的牲口也许还算得上是权威，可是像猫狗之类的宠物他就是门外汉了。"

当然相信她的人很多，因为她有神奇的说服力——不过，最主要的还是因为她看病开药从不收钱。

老一辈的镇民常提到她过世的丈夫。他们相信他一定有些积蓄，否则在毫无收入的情况下，佟太太不可能这么随心所欲地享受自己的乐趣。由于她终日在街头晃荡，所以碰见她的几率很大。每回一瞧见我，她就笑着对我说她昨天又照顾了某某人的狗一夜，而那只狗是刚在我诊所中看过病的。

可是有一天我和西格正在诊所中喝茶，而当她冲进来的时候，她的脸上是全无笑容的。

"哈利先生！"她气喘吁吁地说，"你能来一趟吗？我的小狗被车子碾了！"

我马上从椅子上跳起来，和她一起冲进汽车里。她坐在旁边低着头，双手扶着膝盖。

"它挣脱了皮圈，冲到一辆车前，"她喃喃地说，"它现在还躺在学校门口。请尽量快一点。"

三分钟后，我们赶到了那儿。当我弯下腰打量着那可怜的小家伙时，我知道一切都太迟了。它的两眼直瞪，呼吸微弱，舌头无力地垂挂着。

“我把它带回诊所灌一些药盐。”我说，“佟太太，不过我担心它的内出血可能很严重。你看清楚它真的是给汽车碾过的吗？”

她咽了一下口水说：“嗯。车轮从它的腰部滚过。”

肝脏破裂，毫无疑问。我轻轻地把它抱起来，可是它的呼吸已经停了，而且两眼空虚地看着前方。

佟太太跪在地上呆望着小狗，过了好半天才开口说：“它死了，对不对？”

“嗯。”我点点头。

她木然地站起来，摇摇晃晃地穿过围观的人群。她颤抖着嘴唇想要说什么，却没有发出声音。

我扶着她走向汽车。“坐进去吧，”我说，“我送你回去，这儿交给我处理。”

我把小狗用工作裤包起来放在靴子里。

快到家门口的时候，佟太太又哭了起来。我把车停下来坐着不吭声。她擦干眼泪转过来问我：

“它在死前会感到痛苦吗？”

“当然不会。它还没感觉到就已经去了。”

她试着笑了一下：“可怜的莱克。没有它我简直不知如何活下去。我们在一起度过了多少欢乐的时光，你知道吗？”

“我想象得出它的确曾充实了你的生命。佟太太，我有个建议……你何不再养只小狗？否则你的生活会失去重心的。”

她摇摇头：“?，我不能这么做。它对我的意义很特殊，我不能让别的狗取代它。”

“这也许只是你现在的想法，我希望你为长久打算。并不是我冷酷无情，我对所有失去爱犬的人都会这么说，而他们都认为这是最好的建议。”

“哈利先生，我不是那种人！”她坚决地摇摇头，“莱克是我最忠实的朋友，我要永远记得它——它是我这一生中最后一只狗！”

那次事件之后，我还是时常在街头看见佟太太。虽然没有她的小狗作陪，她还是很积极地参加各种社交活动。直到过了一个月以后，

我才能有机会和她再说话。

那天下午皇家动物保护协会的检查员霍先生对我说："哈利先生，我想请你去看一只动物——一只被迫害的动物。"

"哦？什么动物？"

"一只狗。它很憔悴，很显然是被人遗弃的。"他把街巷名写给我，并要我在那儿与他碰面。

当我把车倒进河边的砖房巷口时，霍先生已经在那儿等着我了。他穿着一身黑制服，绷着张严肃的脸向我走来。

"就在这儿。"他领我走向一扇门。附近的路人好奇地围聚过来，我在人群中又瞥见了那张不可避免的脸孔——佟太太。

我们推开门，走进一个狭长的院子。我发现德禄镇最底层的居民都能享有巨大的生活空间。他们也许没有牲口也没有田地，可是他们利用院子种植蔬菜水果，甚至养些土鸡或自由活动的小猪崽。

然而，这家人的院子却是一片荒芜。当我打量着那一株枯死的苹果树时，一阵凄凉的寒风扫过我的心里。这是块被所有的生命抛弃的地方。

霍先生走到一间油漆剥落、木头腐朽的车库前，掏出钥匙，打开了那扇生锈的铁门。由于车库没有窗子，所以我很难看清里面的情形。我慢慢地走进去，才发现里面全是废家具之类的东西，而靠近车库的底部，有一只狗静静地坐在那儿。

我并没有看清它的模样，直到走近以后才发现它是只大狗。它的脖子上拴了根链子，链子的另一端扣在墙上的铁环上。我见过很多瘦狗，可是这只狗使我想起解剖学里的插图。乍看上去，你会以为是只狗的骨架坐在那里。很显然，它被关在这儿已经很久了。

"看看它的背。"霍先生说。

爱管闲事的佟太太（2）

我弯下腰时，大吃了一惊。这屋里的恶臭味不单是由于那只狗拉了成堆的屎，而且它的后背约四分之一已经腐烂并且生蛆。

霍先生说："它差不多一岁了，可是我猜想它从八个礼拜大时就被关在这儿。要不是巷子里有人听到它的哀鸣声的话，它永远不会被发现的。"

我不禁打了个冷颤，或许是由于那股恶臭，也或许是听到霍先生所说的——一只狗被关在漆黑的车库中达一年之久……我看着它那冷静的眼睛。有些狗在这种时候也许会疯狂地摇头摆尾，有些狗也许会迁怒到我们身上，用邪恶的眼神瞪着我们；可是它却像没有任何需求似的静坐着不动。

"霍先生，我想你是要追究这是谁的责任吧？"

他低声说："其实也没什么好追究的。很显然这是屋主的责任。我已经查过了，这屋主和他的老母亲住在外地，高兴的时候才来喂喂狗，不高兴就几天都不来。我想法院会罚他，而且判他终生不得养动物。"

"原来如此。"我拍拍狗的脑门，它立刻把前爪搭在我的手上。"如果你要我出庭作证的话，我很乐意帮忙。"

"谢谢你了。"霍先生踌躇了一下，"我想，你是不是可以解救它的不幸？"

我继续摸着狗想了半晌才开口说："我们应该为它找一个家，不过这恐怕不太容易。能不能请你把门开大一点，我好看清楚些？"

室内光线增强后，我更仔细地打量着它。这条狗牙齿很健康，身材比例很好。我把听诊器靠在它的前胸，发现心跳声也很平稳。

我转过来对他说："霍先生，它的心脏还很健康，只是我们该怎么处置它？"

这时，我又看见门口的人群中，有一对黑纽扣似的大眼珠。我继续说话，假装没看到佟太太。

"首先，这条狗得用特制的洗毛精洗刷一下。"

“洗毛精？”

“是啊。不仅如此，它还得好好吃些补药。”

“补药？”霍先生有点迷糊了。

“当然，”我故意说得很大声，“这才是它惟一的希望。问题是咱们上哪儿找这些东西……我是说它一定要靠补药才能撑得下去。”我叹了口气，然后站起来说，“否则，我只好给它打安息针了。”

佟太太终于忍不住冲了进来：“瞧！”她指着墙上两个潦草的字说，“‘莱力’，那一定是它的名字。”她对我笑笑，“莱力和莱克不是很像吗？”

“是啊，”我附和着说，“如果那真是它的名字的话，它和莱克的名字确实很像。”我很慎重地点点头。

她静站了一会儿才终于爆发出来。

“让我收容它好吗？我能医好它。求你，哈利先生，让我收养它。”

“这……我也不能做主。你得问检查员，只要他同意就成。”

霍先生疑惑地看看佟太太：“对不起，夫人，”他把我拉到一边。

“哈利先生，”他对着我的耳朵悄悄地说，“我不知道她是怎么回事，但是我不能把一只奄奄一息的狗随便交给一位临时兴起的太太。这位太太并不像是适合的对象……”

我举起一只手说：“检查员，请相信我，今天能碰上她，我们都该感谢上天的安排。如果全德禄镇的人都想要这只狗的话，我想我还是会赞成由她来收养。”

霍先生显然还是很困惑：“我还是不懂。刚才你不是说要有特制的洗毛精和补药才能救活它吗？”

“那个不重要了，我以后再跟你解释吧。只要把它放心地交给那位太太，一切都不会错的！”

“好吧，既然你那么肯定，我就同意你吧。”霍先生看了我三秒钟才转过身去。

过去，我从未主动在街上寻找过佟太太的影子，因为你到哪儿都会看到她。可是现在我日复一日地望着空荡的街景，却看不到她的踪

影。当高先生喝醉酒从脚踏车上掉进排水沟，而快乐的围观者之中并没有佟太太时，我感到很不是滋味；当消防车呼啸着驶往冒着熊熊烈火的渔市场，而佟太太并没有跟在后面追赶时，我开始为她担心了。

或许我该打个电话到她家问一声的。至少，我也应该了解那条狗的近况。当然，在佟太太把狗接回家以前，我已经医好了它的背，可是我时常担心它会不会还有其他的病。有时，我也会告诉自己，只要有佟太太照料，它不会有事的。

就这样，我每天都处在濒临拿起电话拨给佟太太的边缘。三个礼拜之后，我终于又在市场边上看见她像过去一样驻足观赏每一家商店的橱窗。这回不大相同的，是她的手中牵了一只大黄狗。

我将车子靠向人行道，慢慢地驶到她的身边。她看见我推开车门，立刻对我一笑。莱力还是只瘦狗，但气色比以前好多了。它的背已经复元，身上也干净多了。我这才想到，前一阵子佟太太一定在忙着照顾它。

“哈利先生，”她说，“你看我是不是改造了这只狗？”

我拍拍莱力的头，对佟太太说：“你简直创造了奇迹。你一定是用你特制的?毛精帮它洗干净的，对不对？”

她“咯咯”一笑，没有回答我就牵着狗走了。从那天起，她又经常出现在街上。两个月之后，她路过诊所，而我正好出门，于是两人才有机会交谈。

“哈利先生，”她像前一次一样地说，“你看我是不是改造了这只狗？”

我低头看了看莱力，它已经快跟一只母羊一样壮硕了。它的毛不但又密又长，而且显得比从前有光泽多了。

“佟太太，”我轻声地说，“现在它是全约克郡最美丽的狗了。”我知道她正在期待我的下一句话，于是我接着说，“一定是那神奇补药的功效。你到底怎么做的？”

“嘿嘿，这个可不能跟你讲！”她神秘地一笑就离去了。

我想各位一定会同意，莱力从佟太太的手中得到了新生。一只被人抛弃在黑暗中达12个月的狗，如今却生活在爱心的光明世界中——这对一只狗来说不啻是一种奇迹。

它的食物戏剧化地由剩面包屑变成最好的牛排和狗饼干；它的饮料是牛奶；它所涉足的社交场合高居全约克郡的宠物之冠，因为只要佟太太出现的地方，一定也会有它的影子。

佟太太的社交圈并不只限于德禄镇。在城郊河边的空地上有很多座位，凡是养狗的人都喜欢把狗带到那儿去观赏它们参加团体活动。我去过几次，每回莱力不是在草地上与同类们嬉戏就是穿梭在座位间，供人们轻抚和赞赏。总之，它是全镇最得“狗缘”的狗。

听说佟太太给它买了各式各样的毛刷和梳洗用具。她把晚上大部分的时间都花在洗狗梳毛之上，白天就带着它出来亮相。

他们之间的情谊并没有随着时间的增长而淡褪，因为好几年之后的一天，我在河边的空地上又看到佟太太。我算算莱力差不多12岁了——而只有老天才晓得佟太太的年龄。尽管那只大黄狗的步态已经有点蹒跚了，但我看得出它还是很健康的。

“哈利先生，”她还是用那温暖的笑脸对着我，“你看我是不是改造了这只狗？”

可笑的误会（1）

我正坐在诊所里填写结核菌报告表的时候，一位年轻小姐敲敲门走了进来。

“我想我怀孕了。”她害臊地低声说。

我吃惊地抬头看看她。这倒是个很特殊的开场白，我简直不知道该如何回答她。她跟我差不多年纪，看着她那一身端庄的打扮，实在不像是说话这么坦白的女孩。

我偷瞄了她的左手一眼，却毫无裨益，因为她戴着手套，我看不出她有没有戴结婚戒指。因此，我不知道是该说“好呀，恭喜你！”或是“噢，那真糟！”

“真的？”我回答得很迟钝，并希望看到一副没有被冒犯到的表情。

“我想没错。”她低下头，害羞地将手沿着皮包带子摸了一下，然后，她又勇敢地抬头看着我，似乎期望我说些对她有帮助的话。

我挖空心思想找些话讲，但完全想不出一句适合的话来。于是，我只好硬着头皮让寂静填塞在我们两人之间。

“我不知道你今晚有没有空为我检查一下？”她终于打破了沉默。

我还来不及感到诧异，她就接着说：“如果你今晚没空的话……我就明天再来好了。”

我愣了半秒才突然想通了这是怎么一回事。我们诊所隔壁的那位内科医师的确曾给我们带来了不少困扰，不过这回倒是件新鲜事。通常走错门的病人总会先问一声“某某某医师在不在”，当他们发现找错地方时，都会匆匆离去。尽管人们常对我说“其实兽医也一样可以替人治病”，但这些找错门的却没有一位敢冒险尝试一下。

不过，有些老农人却是指明了要我替他们治病的。通常胆敢来冒险一试的都是患有积年之疾的人，诸如风湿症、关节炎或消化不良等等，因为“隔壁那小子看了多少年也没给我治好”。

我站起来向那女孩笑笑，脑子里却忙着安排如何处置这件事。对这么一位迷人的女孩来说，她错找到兽医诊所而令她尴尬实在是很缺

德的事。于是我有礼貌地扶着她的臂膀，慢慢地穿过甬道走出大门，然后护送她到隔壁内科诊所的候诊室。我不发一言地向她微笑，然后转身逃走。

另一回当我和屈生正在为一只开完刀的猫做清理工作时，甬道中传来了重重的皮靴声，接着手术室的门“砰”的弹开来。一个戴着布帽，穿着无领衬衫的大汉走进来。

“我可不打算一直坐在那儿等候！”他吼道。我听得出他是爱尔兰人。

“哦？”我回答。

“我没那么多时间等你们。”

“原来如此。你有什么要我们帮忙的吗？”

他拉把椅子，轰然坐下，然后用那粗壮的胳膊撑着下巴瞄我。

“我的耳朵！”他用另一只手指着自己说。

他一定是每年此时大批涌到此地为农户除草的爱尔兰劳工之一。我能体谅他找错门，但他那粗暴的态度着实叫我吃惊。

就在我打算向他说明的时候，一向爱出鬼主意的屈生先开口了。

“你的耳朵怎样？”他用最富同情心的语调说，“很痛吗？”

“嗯，很痛。我想可能是长了疖子。”

屈生夸张地说：“太糟了，太糟了！让我帮你瞧瞧。”他从工具架上拿了一副专给狗检查耳朵的侦耳器，然后打开头灯。

“请你靠过来一点好吗？好……好。”他用很职业的口吻说。

接着，他将一支钳子伸入那人耳朵的内部：“嗯……嗯……不错，是有个疖子……还蛮大的呢！”他煞有介事地点点头。

“我说的没错吧，是疖子对不对？”那人咕哝道，“你看该怎么办？”

屈生撑着头思考了一会儿。

“我想，打一针好了！打针是使它消掉的最快的方法。”屈生很严肃地说。当时我们俩都穿着白袍子，所以屈生的决定确实具有权威性。

那人果然认同了屈生的看法。他点点头说：“好吧，就打针。反正你懂得该打什么针。”

当屈生拿出注射器时，我大吃了一惊。他搬出了一个大盒子——里面全是奇形怪状的针头和针筒。他挑了一支给牛马静脉注射用的大号针头和一支粗得跟大口径水管一样的针筒。

这一套行头的确很吓人。那支针筒的容量是100毫升——通常只有给牛灌肠才用这种筒子。此外，筒尾处还附了一个类似步枪扳机的压缩器。

那爱尔兰佬看到屈生把这怪玩意儿装好的时候，立刻开始坐立不安了。他的眼睛瞪得跟灯泡一样大，喉咙里不停地直咽口水。

然而屈生却出奇的镇定。他边吹着口哨，边若无其事地拿起桌上的吖啶酸溶液，用爱不释手的眼神看看它，然后摇晃了几下。

那人显然比刚进来的时候要谦逊多了。他的嘴巴微微地张着，脸色也愈褪愈淡。

“等等，”他有点换不过气来，“你们到底是什么医生？”

“什么，你说什么来着？”屈生边哼着歌边拧开溶液的瓶盖。

“你们叫什么名字？你们真的是医生吗？”

屈生笑了一下说：“当然是真的啦。我们是镇上最有名的兽医。”

“兽医！”那人猛然从椅子上蹦起来。

“是啊。”屈生做出一副无辜的样子，然后将刚吸满的针筒拿近那人的手臂，“可是这一点你不用担心，我保证……”

我这一辈子从没有见到一个人逃得这么快。我只看见椅子翻过去，接着一个巨大的身影踩着重重的脚步夺门而出。

他逃跑了，而且我打赌他永远也不会回来……

我们和同行之间都有很深厚的情谊。当我正在工作的时候，他们时常会过来探望一下。我的特约医师艾力生先生就常在我替小动物看病的时候将他的秃脑袋凑过来。

“有时候，我真的把你当成很有科学头脑的小伙子，吉米，”他总是笑着说，“可是看看你的行头……”

可笑的误会（2）

我知道他是指我的工具太落伍了。何止是落伍，它们简直旧得可以上博物馆。他常抓着我的肩膀，用诧异的口吻说：“你就用这些玩意儿替马开刀？……老天！”

我也这么觉得。

艾力生医师那魁梧的骨架也算得上是德禄镇奇景之一了。他是苏格兰人，从小就酷爱运动，而且像约克郡所有的医生一样，他为人诚恳，做事热心。他的爱好之一就是制造音响——每回到病人家出诊时，他都是砰然推开门，然后大声喊叫着。我的两个孩子都是他接生的，后来每当孩子生病了我就请他来看看……

“有人在吗？里面是谁？管你是谁，出来让我瞧瞧！”

他虽然会这么吆喝，但你会发现请他来看病还是值得的。因为看起病来，他可是温柔又体贴的。

艾力生医师对我的工作情况了解很多，而我却一直不了解除了我家里的人之外，他是如何给别人治病的。有一回，我终于有幸目睹幕后的情形。

那天，一位农夫请我去看他的跛马。当我驶抵农庄时，我看见了高先生那巨大的身影——只要他站在前面，你的视线就几乎全部给遮住了。他正在和几位工人替那家农户盖谷仓。

“哈利，怎么啦？”他看见我时，用粗嘎的声音说，“又来宰别人的牲口啦？”说完，他还发出一声最典型的“咯咯”的笑声。

我点点头，并没答腔——幸好平时我很少有机会看见高先生。这是我头一次看见他工作，我猜想一定是劳工协会对他施加了些压力。通常，他不是喝酒就是赌博或打架，而让他的老婆做苦工养他。

我检视了一下马蹄，发现里面化了脓。“它的蹄子里腐烂了，”我对那农夫说，“要等外面的角质脱落后才好治疗，我先留些洗泡的药水给你好了。”

当我走回车子取药水的时候，工人群中似乎起了骚动。我看见高先生坐在石块上脱掉鞋子，很焦急地察看自己的脚。

一位工人对我喊道："哈利先生，待会儿你直接回镇上吗？"

"是啊。"

"是不是可以载这小子一程——他踩到钉子了。你可以送他到医生那儿吧？"

"当然。"我走上前去瞧了一眼。他的伙伴们好像乐得恨不得拍手叫好。

"老高，那位兽医过来替你看伤了。"其中一位工人打趣地叫道，"他是专医脚的，一定可以治好你的伤。哈利先生，要不要我们替你拉住他？"

另一个工人捂着眼说："哇，老高，你的伤口好可怕。农场上最多破伤风菌了，老天，你可能会死于破伤风呢！"

而那大块头一点也不开心。他愁眉苦脸地尽量想把脚抬高，以便能看到自己的伤势，但那滚圆的大肚子却使得他无法办到。

我打开车门，好让两名扶着他跳过来的伙伴能将他塞进车子里。要想把这么一位大块头塞进这么小的车子里，你就得挣扎一番才能成功。我们三个人连拉带推才把那小子塞进座位里。

一路上，他一直紧张地清喉咙。

"哈利先生，"他说（这是我头一次听到他称呼我"先生"），"农场上是不是真的有很多破伤风菌？"

"可以这么说。"我回答。

他咽咽口水："那么……"他用一只手摸摸脑门，"那么……什么样的伤最容易感染破伤风菌？"

我实在想不出该仁慈些的理由："被锈铁钉扎伤的深伤口最容易感染——尤其是在脚上。"

"噢……多残酷啊！"他咕哝道。很多这一类的恶汉在本身受到危险的时候就像个大娃娃似的。

我从反光镜中看见他冒汗的样子，心中不禁又起了同情心。

"不过你也不用担心，"我说，"只要医生打一针就没什么关系的。"

他搓搓手说："可是我最怕打针。"

“没什么好怕的嘛，”我像安慰宝宝似的说，“扎一下好了，很快就好了。”

当我们蹒跚地步入艾力生的诊所时，他不悦地瞄了我们一眼。他为高先生医过几次黑眼圈，因此对他仿佛不太敢领教。

“吉米，”他说，“就把他交给我处理好了。”

我转身正要走的时候，高先生一把拉住我的衣袖。

“哈利先生，请你留下来。”他用哀求的声音说。我先看看他那可怜的样子，再用征求的眼光看看艾力生医师。

他耸耸肩：“好吧，你留下来抱住他的双手好了。”

他拿出一瓶破伤风抗菌素和一支巨型针筒。

“脱掉裤子，趴下来！”他简短地命令道。

高先生顺从地展露出那好像有几英亩大的臀部——包括马在内，这是我一生中所见过最大的。

“你知道吗，高先生？”艾力生医师在高先生瞪大的眼前悠然地将药液注入针筒。“你太太说你毫无感觉，”他轻轻一笑，“我想她说得不错……你的确是毫无感觉。”

他悄悄地绕到后面，突然将那支巨型针射入那发抖的屁股——同时，屋里爆发出一声惨叫，震得窗子都“咔嚓”作响。

“你并非没有感觉的人嘛！”艾力生医师脸上露出最诚挚的笑容。

被遗弃的小狗（1）

你一定不会留意街头那些乱逛的狗，但这一只却使我不由自主地停下来再细看一眼。

那是只黄褐色的小狗。它不是漫无方向地游荡而是朝前笔直地慢跑，好像前面有什么东西等着它似的。当它通过我面前的时候，我只瞥见两只竖直的耳朵和一只耷拉着的舌头忽然掠过，等我想再看清楚一点的时候，它已经跑远了。

我把车停在路边，借着后视镜看着那褐色的小点消失在齐肩的草丛中。我发动引擎，继续赶我的路，但思绪却随着那只小狗而去。那只狗从哪儿来的？沿路并没有人家，也没有岔路，更没有停在路边的车子，而它那么急又是要赶到哪里去？

我想不出名堂来，于是，我掉转车头，沿着来的路追赶下去。我开了好长的一段路才又看到它。听到有车子从后追来时，它停下脚步向后看了一眼，然后又继续向前跑。我看得出它已经疲惫不堪了，于是我超到前面20米处停下车子等它。

当它迎面跑来的时候，我打开门走到路中展开双臂迎接它，而它竟毫无反抗地停在我的手前。它瞄了车子一眼，又瞄了前面空荡的公路一眼，似乎开始感到一丝惶恐。

它并没有戴狗圈，但脖子上有一圈最近才戴过的痕迹。我扳开它的嘴瞧瞧它的牙齿——它不算老，大约两三岁的样子。它的腹部有几块肥肉，所以我判断它并没有挨过饿。我正想察看它的皮肤时，公路上驶过了另一辆汽车。霎时间，它收回垂吊的舌头，全身肌肉收紧，等汽车远离后，它才又恢复原状。

原来是这么回事，它是给人抛弃了。曾几何时，一辆汽车打开门，将一只小狗扔出车外，然后车里的人愉快地扬长而去。一股怒气激荡在我心头，我好像目睹了一场谋杀案。这些人！当他们看见这只小狗迷惑地朝没有尽头的公路慢跑时，他们一定笑得很开心。

我摸摸它的背。我可以原谅任何一位抢银行的大盗，但我不能容忍它主人的作为。“来吧，小家伙，”我轻轻地捧起它，“跟我回家吧！”

山姆已经习惯于陌生的狗儿了，因此当我把新客人放在椅垫上时，它只是好奇地闻了一下。那只小狗被山姆吓得发抖不已，于是我只好一只手摸着它，用另一只手开车。

晚上，海伦把一整碗的肉推到它的面前，而它却毫无食欲的样子。

“什么人才会干得出这种事？”她喃喃地说，“他们到底是为了什么原因才要丢弃它？”

我拍拍它的脑袋：“说出来也许你会惊讶。大部分都是因为他们的狗变得粗野而无法管教。不过我看这只狗不会是为了这个原因。”当我扳开它嘴的时候，它没有不悦或乘机咬我，这证明它仍是很温驯的狗。

“也有时候，”我接着说，“人们丢弃自己的小狗仅仅因为他们讨厌它们。当它们还是小乳狗的时候，也许很逗人喜欢，可是长大以后就人见人厌了。反正原因很多，说不定有人以丢狗为乐。”

我没有再说什么了。人们扔狗的原因可以写成一篇报告，我并没有必要告诉海伦有人会因为自己的孩子恨狗而抛弃它们，也有人是因为要搬到一个不准养狗的新地方……告诉她这么多只会使她更难过。

被遗弃的小狗（2）

我打过电话到警察局，结果跟预想的一样——并没有人家走失狗。

那天整个晚上我们都在尽量使它感到舒畅，但它还是不时地在发抖。大部分的时候，它都是趴在地上闭着眼睛，而惟一使它感兴趣的就是门外有车子经过时，它会抬起头竖直耳朵，等车声远离后，才把头搁回地板上。海伦将它抱在怀里抚摸了一个小时，然而那不幸的回忆却使得它对海伦的甜言蜜语毫无反应。

第二天早上，它还是不太快乐，但心情已不像前一夜那么紧张了。当我走上前去跟它说话时，它很自然地翻躺过来。我轻轻地搓搓它的胸口——我最喜欢狗像这样躺着让人摸，因为这表示它们完全信任你。

“对，这样才乖。”我对它说，“来，高兴一点！”

它张开嘴，咧出一丝长缝，好像深信微笑能增加自己的魅力似的。

海伦把脸凑到我肩头说：“吉米，它真是只可爱的狗，我好喜欢它！”

麻烦就在这里，我也很喜欢它。凡是动物我都喜欢，不仅是弃犬，即使是别人送来治病的狗我都会与它们产生感情。可是要是见到喜欢的就收留的话，那我可以开动物园了。毕竟我只是兽医而不是收容小动物的慈善家。这一点一直就让我烦恼，而我偏偏又娶了个心肠比我还软的海伦。

我转过头向她说出了自己的想法。

“海伦，我们不能养它。咱们有一只狗已经够瞧的了。”

她点点头：“我知道，只是我从没见过这么可爱的狗。我们总该替它想个法子吧？”

“它是条迷途的狗。”我又弯下腰抚摸它的胸口，“我们只好将它交给警察局……可是十天之内若没有人来认领的话，我们就又回到老问题上来了。”我把狗抱起来玩赏着。这只狗信任人而且喜欢别人摸

它。“我可以叫兽医协会想想法子。”我想了一会儿，“要不然在报上登个启事怎样？”

“等一会儿，”海伦说，“说到报纸，我倒想起来上礼拜我在报上看到过有关动物保护所的消息。”

我不解地看着她，然后回想起的确有这么回事。

“不错，罗丝修女收养了许多走失的小动物而成立了一个动物保护所。咱们可以试试。”我把狗放回地板上，“我们再养它一天，等今晚办完事我就打电话给罗丝修女。”

喝午茶休息时，我发现事情愈来愈难办了。当我回到卧室时，海伦正抱着它坐在床边上，看来它已经在她身上趴了很久了。她边摸它还边用怜爱的眼光看着它。

更糟的是我发现我也变心软了。我听到自己在心里说：“如果我们能为它找个窝……其实也没什么麻烦的……或许……”

再不快行动我就会改变念头的！于是我冲到电话前抓起话筒拨到医院去。他们很快就找到了罗丝修女。她对我们的处境一点也不表示吃惊，很显然她经常接到这一类电话。她确实很在行，因为一开始她就先问清狗儿的年龄、长相、毛色、身材和脾气等等。

我似乎听得到她用铅笔将这些记录下来的声音。“嗯，它的条件不错，看样子替它找个家应该不难。你什么时候可以把它带来？”

“现在！”我回答。

抱着狗走出去时，我看了看海伦的眼睛。——幸好我当机立断，否则一切都会太迟的。

路上，它蹲坐在椅子上，用奇怪的眼睛看着我。每当有车子交会而过时，它就会失望地将头瞥向窗外。难道它永远也忘不了这件事吗？

罗丝修女是个漂亮的中年妇女。她的笑容跟我在电话中想象的一样健康。

“哦，它好漂亮！”她一接过小狗就禁不住夸赞它。

她的房间后面是一间邻接医院的小木屋。木屋外全是狗窝，和一片绿草地。

“我们先把它养在这儿，”她说，“我想它很快就会习惯的。”她打开狗窝的木头门把它推了进去。与它同寝室的室友见到新朋友加入，立刻围上去嗅着它。

罗丝修女看着草地上的铁丝网，一只手搓着下巴说：“名字，咱们要给它取个名字。让我想想看……不好……不好……嗯，这个倒可以，比普，我们就叫它比普！”

她用眉头上扬的表情看看我，直到我点头为止。“好呀，就叫它比普。”

她顽皮地一笑：“相信我，我取的名字不会差，这是我的看家本领。”

“我想象得出。这儿的狗名字全是你取的？”

“当然。”她开始一只一只地为我介绍，“这只叫宾果——它是一只弃犬；这只叫费加——才走失的；这只大狗叫贵府——它的主人在车祸中丧生，只有它幸免；还有这只叫台沙——人给车子压伤的；后面的是沙莉——我发现它的时候，它正怀着五只小狗，结果我收养了它。它是我们动物保护所的开所元老。就是因为它和那五只小狗，我才决定开一间保护所。”

我笑笑说：“真想不出你还能应付得了这么多狗。你打算养它们多久？”

“直到我为它们找到主人为止。它们资格最老的已经来了几个月?，有的才来了几天。”

“可是你怎么喂它们？这一定得花不少钱吧？”

她点头笑笑：“我卖门票展览小狗，有时候也举办义卖……反正不透支就行。”

我猜想她一定自己掏腰包，因为我从没有听过什么狗展览这回事。我时常感叹有人虐待动物，但我完全忘了世界上还有一群默默无闻的好心人在解救这些小动物。

我看着罗丝修女那慈祥的表情。我一直以为一位献身于照顾病人的护士应该没有时间去做其他的善事，可是我错了！

“非常感谢，罗丝修女，我希望有人很快将比普领走。如果需要我做任何事情的话，请随时通知我。”

她笑着说：“放心，这小子条件好，马上就会有人来领养的。”

临走前我看了比普一眼。我有种罪恶感，我竟成了它的第二代弃主——然后几天以后又是罗丝修女。希望第四代主人能养它一辈子

比普的归宿

我发现要完全忘掉那只狗实在很难，所以一个礼拜之后，我又过去看它。当时，罗丝修女正在喂它们吃东西。

“我就知道你会来看比普，”她说着放下食料桶，“它昨天才被送走。你不用担心，那是一对心地善良的夫妇。他们一来就看中比普。”她把额头上的一束头发拉到后面，“事实上，这礼拜我的运气不错，贵府和费加也都找到了新家。”

“那太好了。”我停了一会儿，“我可不可以知道……比普是不是还在这座镇上？”

“当然，它还在德禄镇里。收养它的人姓潘，是位退休的公务员。我想他大概过去担任过很高的职位，因为他大方地捐了一笔钱给我们。他住在修顿路一栋漂亮的洋房里，比普有一座花园可以游玩。对了，我把你的姓名地址都留给了他，或许他会去看你呢。”

我感到无限的宽心。

“真高兴听到你这么说。我希望能偶尔去看看比普。”

我没等多久就看到比普了。不到一个礼拜之后的一天早上，我才下楼就看见一对老夫妇和比普坐在候诊室的椅子上。比普一看到我就咧嘴吐着舌头。我伸手摸摸它的胸口，它的眼光中立刻流露出高兴的神色。我发现它的脖子上挂了一条看来很昂贵的狗圈，那上面除了刻有它的名字之外，还有主人的地址和电话。我抱起比普，并请那对夫妇进到办公室里。

“怎么样，它有毛病吗？”我问。

“不，它很好。”那位先生很胖，脸色也很红润。他的黑西装和灰眼睛使人一看就知道他是位高级公务员。

“我是来感谢你使我们获得这只可爱的狗的。哦，对了，我姓潘，这位是我太太。”

潘太太也很胖，不过比她先生稍好一点。她看起来并没有她先生那么有气派。

“首先，”他接着说，“我想请你为它做个全身检查。”

其实，刚把它抱回来那天我就检查过了。但为了使他们放心，我又当着他们的面检查了一遍。我量过了体温，又用听诊器听了一下，并发现他们夫妇俩很关心地看着我检查。

“一切正常！”我宣布说。

“太好了。”潘先生说，“还有……它的肚子上有一块褐斑是怎么回事？”他的眼中有些不安。

“那只是皮肤的色素问题，我保证绝对没事的。”

“好，那太好了。”潘先生清清喉咙说，“我和我太太从没养过狗，而我又一心想好好对待这只狗，所以我决定在养狗的学问上下一点工夫。”他从腋下抽出了两本烫金字体的精装书，“我买了这两本书，一本是《如何养狗》，另一本是《狗的疾病与健康》。你觉得这些书怎样？”

“很好啊！”我回答说。通常，我一向很讨厌这些堂皇的理论书籍，但现在我很高兴他们这么做，因为这样多少对比普有些好处。

“我已经读了一部分。”潘先生接着说，“我认为它应该打狂犬预防针。由于它是只捡来的狗，谁也不晓得它有没有接种过这一类的疫苗。”

我点点头：“一点都不错。事实上，我正想建议你这么做。”于是我拿出狂犬病药液，开始将针筒慢慢地吸满。

当我把针头轻轻地扎在它身上时，比普一点也不紧张，倒是潘先生急得一直拍它的背而潘太太则吓得一直安慰它。

我把针筒收好后，潘先生松了一口气，然后戴上眼镜，并从口袋中掏出一本笔记本。“让我看看……”他边翻边说，“我有一些问题想请教你。”

他那一连串的问题都是有关狗的食物、居住、运动、一般慢性病和梳洗方法。他边问还边看着笔记本说：“在书上第143页第9行中……”

我耐心地一一回答他的问题。尽管我的出诊表上排满了任务——有些还是急诊。但我对他的细心并没有感到不满，比普就是需要这么负责又谨慎的主人。

确定一切都获得圆满的解决之后，潘先生小心翼翼地收起笔记本和眼镜，好像它们也是他身体的一部分似的。

“哈利先生，我养狗的主要目的之一，”他接着说，“就是它可以迫使我运动。你不觉得这是个很好的法子吗？”

“当然，尤其是养这么活泼的小狗更能达到你的目的。你只要经常带它到原野上散步就是最好的运动了。想想看，礼拜天的下午，人们也许在家里睡午觉或看报纸，而你却有机会接近大自然。”

潘先生伸伸下巴，好像那幅与比普共同在草原上嬉戏的画面已经呈现在他眼前似的。

“还有一件事，”他太太“咯咯”一笑说，“养狗可以使这儿变小。”她指指潘先生的肚皮。

潘先生将书夹在腋下，伸出手抱起比普。

“来，比普，咱们不能一直耽误哈利先生的时间。”但他太太眼疾手快地将比普自他手中抢了过去。走出通道的时候，我看见她把脸和比普的脸靠在一起。

我在诊所门口送他们上车。车子驶离的时候，潘太太一直和我挥手，而比普则将前爪搭在后车窗上看着我。

这件事总算有了个圆满的结果，当然，最大的功臣还是罗丝修女。她的动物保护所将会继续扩大和成长，镇上也将有更多的小动物得到照顾与关爱。

总算了了一桩心愿，比普也终于找到了永久的归宿。

坚强的农妇（1）

当我看着山脚下那一群生病的小牛时，我的心中充满了困惑。戴家真是多灾多难。

有句老话说“不雨则已，一雨则倾盆”似乎是农庄生活上最好的写照。先是去年的牲口传染病风波，现在又是牛群生病，还有那位说笑都徐缓自然的戴比利先生之去世。他强壮得跟庄上任何一头牲口一样，可是短短的几个礼拜之内他竟去世了。只听说他得了胰脏癌，然后邻人们再看到他的时候，只是挂在厨房窗台上的一张遗照，留下戴太太和三个年幼的孩子。

死者已矣，生者应该坚强地站起来。然而戴家农庄的牧草荒芜，土地贫瘠，任何农人看了都会摇头。因为，这绝非一位妇人可以独力支撑经营的农场。

每个人都认为戴太太应该找个男人来经营这些农场，而她自己却不这么想。其实，她也没什么本领，她的身材是我见过最矮小的——大约一米五左右——可是她的毅力却像钢铁一般坚强。她有自己的打算，也有自己的一套法子。

我记得戴先生还在世时，有一次我正在为他们的羊注射，戴太太在屋子里喊我。

“来喝杯茶吧，哈利先生！”她歪着头笑着对我喊道。

我还没走进屋就知道桌上会放着什么。乡下人就是这么好客，每回除了茶还有一些点心。虽然离午饭时间还早，他们却会请你尝尝自己烘烤的苹果饼或大蒜面包。戴太太准备的茶点总是比别人要丰盛一点。这一天，我看见桌上新铺了一块洁净的桌布，上面放了一个最好的瓷杯和一个盘子。盘子里有几片奶油饼、冰蛋糕、麦芽面包和新烤出来的饼干。

“来，坐下来，哈利先生。”她彬彬有礼地说，“希望茶不会太浓了。”

邻居们夸耀她说话为“中规中矩”。我也看得出她是想把一切事情都做好的人。

“太好了，戴太太，今天的点心让我垂涎三尺。”我拉开椅子坐在小餐桌前。我的位置是在厨房的正中央，而戴先生正坐在炉火边的摇椅上看着我笑，戴太太则站在我身后——四只眼睛盯着你吃东西，我想任何人都会觉得不太自在的。

每回我吃点心的时候，戴太太从不坐下来，她总是站得直直的，双手交叉放在前面，微微地偏着头欣赏我吃东西的样子。“来，让我帮你加满杯子。尝尝奶油饼嘛，味道挺不错的。”

她长得并不好看，可是那红润健康的肤色和乌黑的眼睛随时都散发着亲切感和肃穆的庄严感。我觉得她的表情之后隐藏着某种力量。

戴比利先生是春天去世的。在一位长工查理的协助下，戴太太开始重新整顿她的农场。夏天的时候我到她那儿出了几趟诊，我发现戴太太下了很大的决心要重振祖业。她不仅要做一个男人该做的事，还得料理家务和应付动物的疾病。操劳使她憔悴了很多，可是她依旧勇敢地奋斗下去。

这一回找来是看她的小牛，它们才九个月大。

“它们一直很健康。”当我们跨过草地走向牛舍的时候，戴太太对我说，“可是这一两个礼拜以来就每况愈下，成天咳个不停。”

我才走到牛舍门口就感觉到气氛不对。通常有生人接近时，它们应该会起骚动的，可是现在它们却无动于衷。牛舍中大约挤了30头小牛，为了呼吸新鲜空气，它们必须伸长脖颈。随着夏末的凉风，牛舍中传来了阵阵的咳嗽声。

进了牛舍以后，我更感到忧心了，因为即使我大声喊叫并挥舞着手臂，它们还是毫无动静。事实上它们不只是在咳嗽，它们有些甚至在喘气，有几只较严重的嘴角还垂挂着唾液。

“它们得了寄生性支气管炎。”我这么说丝毫不能形容出过去我所目睹的这种疾病的可怕。

“支气管炎？”她很开朗地说，“什么原因引起的？”

我呆看了她几秒，然后试着用最平常的语气说出下一句话。

“是一种寄生虫，它们隐伏在草叶上被牛吃进肚里。有些牧草会整片都感染到这种小虫。”这种时候讲这句话是不恰当的。

我觉得最不平的是为什么上帝不让她早一点发现，因为现在牛群已引起了并发症——急性肺炎。当那些小虫钻进肺部，牛的活命机会就很小了。我解剖过太多的这种牛肺，也很清楚它们是如何死去的。

我深吸了一口气：“戴太太，它们情况很糟。首先你得让它们同这片受感染的牧草隔离。”

我应该对她说，经营农场不是那么简单的事。如果比利还在世的话，他就绝不会让小牛到有沼泽的地方吃草，而且一有初期症状时，他就会立刻察觉。查理虽是尽责的长工，但他难免有些“四肢发达，头脑简单”。经营农场不仅要经验，还得细心才行。但我并没有这么说。

“你有法子救它们吗？”戴太太虽然有些沮丧，可是她一点也不慌乱。

我的答案应该是“就医药方面来说，完全没有”，可是我没有说出来。

“可不可以先请查理把它们全部关进牛棚里？”

“他在牧场外补栏杆。”说完，她朝牧场的另一端走去。两分钟后，查理跟着她一起走过来。

“我早就猜到是支气管炎，”查理一见到我就说，“你是不是要给它们打喉针。”

“当然……可是我们得先将它们赶进屋子里，免得它们再吃牧草。”我说。

我目前还想不出有效的方法来救治它们，不过有一种暂时可行的法子是将松脂、木馏油和氯仿麻醉剂的混合液注入它们的气管中。也许现代的兽医会不以为然，可是那时候的人们还想不出更好的法子。

尽管书上说氯仿麻醉剂可以麻醉寄生虫，而松脂可以毒杀它们，但我并不相信这些理论。我觉得最重要的还是先隔离牧草。

在查理的协助下，我们把牛群全推进了牛棚，然后查理帮我抱住牛头，戴太太则拉紧牛尾，好让我下针。我们一共要给32头牛打针！每一头都得推靠在墙角，用力顶住它的身子，免得它乱动。因此，这项工作吃力的程度是可想而知的。

坚强的农妇（2）

大功告成后，戴太太喘着气问我："哈利先生，还有什么该做的吗？"

"有，还有两点。"——其实这才是较切实际的方法。"首先，我得开一些药给你。这些药可以先杀掉仍残留在胃中的虫，这要请查理帮忙把药分成32份，每天定时喂它们。其次，你得重新供应它们最好的干草，最好能掺些高蛋白燕麦饼。"

她的眼睛瞪得大大的："燕麦饼？那多贵啊！"

我知道她这么想的原因。干草是储存起来以备过冬时用的，而燕麦饼……那更不用说了。牛舍外就是无垠的嫩草，然而，每一束草叶都沾满了死亡和悲剧。

"它们永远都不能再出去吃草吗？"她问得很小声。

"至少在复元以前不行！如果情况还不严重的话，你可以在早晨露水干了以后放它们出去。因为寄生虫喜欢潮湿，所以清晨放牧最危险。但你的牛情况都很严重，还是不要冒险为好。"

"好，谢谢你，哈利先生。我知道该怎么做的。"她停了一会儿，"你想我会损失多少头？"

我的胃收缩成一个小球。我已经告诉她要喂燕麦饼和珍贵的干草给牛吃——即使她负担不起，我相信她还是会想办法。但是我又如何能告诉她，在花了这么多钱之后，这些牛还是会成群地死去？支气管炎到了口吐白沫的阶段已是绝对无药可救了——我发现她的牛群中有一半以上都已濒临这种阶段，而剩下的一半也只能说"机会稍大一点"而已。

"戴太太，"我说，"我不想瞒你，如果没有奇迹的话，你会损失很多头牛。"看了她那受惊的脸孔，我决定再鼓励她一下，"然而，只要还活着，它们就有一线希望。有时候事情的发展也许会令你惊喜的。"我拍拍她肩膀，"给它们吃好一点，这就是你的希望——帮助它们战胜病魔。"

"我懂。"她伸伸下巴说，"你一定想好好洗个手吧？来！"

当然，厨房的桌上一定摆着可口的点心。

“说真的，戴太太，以后不要麻烦了。你对我已经够好了。”

“胡说！”她装出生气的样子，然后又笑着说，“你只加一汤匙的糖就够了吧？”

当我坐下来享用点心的时候，她又像以往那样站在我身后，好像很关心我吃得开不开心似的。

四天之后，我又来为牛注射，顺便看看它们的情况。

一走进农场首先看到的是一列用麻布袋覆盖的小坟，布袋底下伸出一列的牛蹄。虽然我早就料到会看见这样的景象，但死亡的真实感还是震慑了我的心。当时还是清晨，或许我还不够清醒，不能够承担得住呈现在眼前的失败。

我算了一下，麻布袋下共有四只死牛。我察看牛舍里，发现有两只正躺在地上奄奄一息，其他的牛则有的在喘气，有的不停地咳嗽。喂食槽中铺满了干草和一些搅碎的燕麦饼。我几乎不敢相信垂死的动物还会有胃口享用这些，可是如果它们真的吃得下的话，那证明它们还有生机。

我怅然地走进屋子，心想戴太太一定比我还难过，可是她却亲切地向我打招呼，好像室外的牛尸根本不存在似的。

“又该为牛注射了，”我说完犹豫了很久才又开口，“我看到那四头牛了……我很难过。”

“幸好你先前已经告诉我这件事的严重性了。”她那布满皱纹的脸上展露出一丝笑容，“至少到目前为止我的损失还没有预计的大吧？”她为身旁的两个孩子洗完脸，还用毛巾重重地在他们脸上抹了一下。我看看威廉和赛德，虽然他们还不满十岁，但那两对眼睛似乎在告诉我，他们将是这屋里的主人。

我在两个孩子协助之下为牛群打完了针。我不晓得那些针能否救它们，但是每当我推下针筒的时候我都在祈求奇迹降临在那一头牛身上。

这次的灾难终于平息了。还不错，戴太太只损失了12头牛。另外，除了5头终生呼吸器官残废外，其他的则完全康复，我想这并不是药物的功劳，而是由于戴太太不断地以最好的食物供给它们。

我最后一次来检查这些牛的时候，戴太太当然又为我准备了点心。

“你说不能再把牛放到那片地上去吃草了，可是我们难道没有预防的方法吗？”她歪着头看我吃奶油饼的时候对我说。

“目前还没有医药可以阻止或预防。”我放下杯子说，“人们常问我这个问题，而我都只能这么回答。”

戴家的悲剧之后，我又回答了同样的问题20年——而今，兽医们使用疫苗时却认为那是理所当然的。

开车离去的时候，我回头望了戴家农场一眼。那位矮小的女主人也许会被接踵而至的灾难折磨出满脸的皱纹，可是她永远也不会倒下去。

拍卖会的“显赫战果”（1）

我和海伦必须做的一件事就是补充卧房和厨房的家具。我所谓的“补充”是指必要的物质。我们不喜欢太奢华，也没有能力去享受奢华。

我送给海伦的结婚礼物是一只金表，它使得我的银行存款簿只剩下25先令。虽然我从雇员晋升到老板之一，但要想出人头地也并不是那么快的事。

我们迫切需要的都是生活必需品，诸如一张桌子、一把椅子、一套餐具，或一张旧地毯。我和海伦都一致认为这些东西最好是能在拍卖场购买。由于我经常在外跑，所以这项责任自然就落在我身上。可是几个礼拜下来，证明我并不适合这项差事。

我从不晓得自己这么不会买东西。每次我到拍卖会场之后，不是带回一支铜烛台就是一只木雕的猫头鹰信盒。有一回我买到了一副精巧的墨水池，旁边还附了一个小抽屉，可是回到家才想起来我们根本不需要这玩意儿。

海伦真是个好太太，她对这一点相当能够容忍。

“吉米，”有一天，当我骄傲地捧着一艘精美的帆船回到家时，她对我说，“它确实很可爱，可是我们并不需要它啊。”

我一定常使那些主持拍卖的先生失望。每当他们看见我在人潮中徘徊的时候，他们都想讨好我。这些乡下佬都以为干兽医的都是有钱人，而只有贵重的玩意儿才能引起我的兴趣。当拍卖一部钢琴的时候，他们便会盯着我，不断地展露期望的微笑。我猜想当我转身离去时，他们一定会失望到了极点。

有一天利兹市政府实验室有一批物资要拍卖时，我对海伦说：“我想花一个小时的时间过去选一些好东西。”

“好哇！”我太太说，“那儿一定有很多好东西。在这个小镇上永远等不到这么好的机会。”海伦就是这么信任我。

到了利兹市政府大楼附近时，我询问拍卖场的地点。

“把车停在这儿，”当地的市民劝我说，“走路过去吧，否则你根本找不到地方停车的。”

我很高兴我听从了他的劝告，因为市政府大楼附近挤满了慕名而来的车辆。拍卖场在顶楼，我一走进去就确信自己来对了地方。我放眼望去，发现里面什么都有——电锅、地毯、留声机、书柜……凡是一般家庭中看得到的，这儿都有。

我目不转睛地绕了一圈，却看中了拍卖主持人身旁的两摞书。我抽了一本，立刻就爱上了它。那是《世界地理全集》中的一册，大小跟百科全书差不多，纸张细柔，外缘还镶了金边。我随便翻开一页，发现里面的图片和解说令我陶醉。这套书是1858年出版的，也许资料稍嫌老旧了些，可是它的魅力使我久久不能平静。

我回头看了一眼，感觉到命运之神又开始插手管起这件事了——因为我正想忍痛将书放回去的时候，身后的主持人宣布开拍。

“欢迎各位的光临。首先，我们来看这套书。这是《世界地理全集》，一共是24册。请各位仔细看一眼，当今的世界上哪儿可以找到这么好的书？！好，哪一位愿意先出价？”

我同意他的说法。这套书的确是难得一见的巨著，它可能要值好几镑。我向四周看了一眼——没有人吭声。

“来呀，喊价呀！各位，我相信一定有人愿意将它搬回到自己的书房里。怎么样？没人要出价吗？”

又寂静了片刻之后，一位身穿雨衣、面容憔悴的先生开腔了。

“半克朗。”他愁眉苦脸地说。

我期望大厅中会传出爆笑声，可是并没有人对这句笑话感兴趣。事实上主持人也毫不惊讶。

“有人喊半克朗。”他瞄了那人一眼，然后举起拍卖锤。我的心随着槌声猛跳了一下。要是再没有人挺身主持正义的话，他真会就这么把这套书卖出去了。

我听到自己的声音脱口而出，“三先令。”

“好。有人出三先令买这套24册的地理全集。如果没人出价的话，它就属于这位先生的了。”说完，我听到槌声。

“卖了！”那主持人高喊道。

简直不可思议，这套书是我的了，而且只花了三先令。我等一位先生将书捆成两捆后，得意洋洋地付了钱。各位都知道书是很重的，所以，当我弯下腰将两捆书提起来的时候，我的脖颈青筋毕露，满脸涨得发红。

我蹒跚地走向大厅的出口，就在我走下第一阶楼梯的时候，其中一捆书的绳子断了，于是那12本书就顺着楼梯像瀑布似的滚下去。我愣了半晌才告诉自己不要惊慌，我可以先把另一捆完好的书提到楼下，回头再收拾这儿的烂摊子。

我费了好大的劲儿才重新捆好散乱一地的书。在走出大楼的时候，我先靠在人行道边的矮墙上喘了足足一分钟后，才又提起两捆书准备过马路。

当我在车流中找到空隙钻过去的时候，另一捆书的绳子又断了。这回可非同小可，因为书刚好散在电车轨道上。我在汽车尖鸣的喇叭声中和电车警铃声中来回地爬了一阵才把书整理好。在围观人群的注目之下，我将绳子绑好，然后提着两捆书匆匆闪出电车轨道。慌乱中，我看见一个肥壮的警察很感兴趣地瞄着我，然后以优雅的步态慢慢向我走过来。

这是我一生中头一次感受到法律给人的恐慌和压迫。我已经触犯了好几项罪名——扰乱治安、破坏秩序和妨碍交通——可是，我又发觉那位警察慢得吊人胃口。看那模样，好像他是个高贵的大人，故意要放你逃跑，这样他可以在街头追逐一番再逮着你。

我当然不会放过这个机会，在他距我还有好几米的时候，我拎起两捆书冲向人行道，混入人潮之中。

我逃离到一家商店门口，如释重负地放下书。现在我不必再担心身后会突然伸出一只巨大的手扣在我的肩上了，因为我已经逃了好长的一段距离。我低头看看双手，粗糙的绳子几乎将我手指的皮肤磨去了一层。

幸好最糟的时刻已经过去了。前面不远处就是电车站，我顺着长龙挤上电车。可是才走上车一步，一只巨大的手就拦在我面前。

“老兄，你不能带那玩意儿上车！”售票员从他的帽沿下阴险地看着我，嘴角还隐约浮现出得意的笑容。

我哀求似的看看他。“可是……这只不过是几本书而已……”

“几本书？这么大两捆书，而你却说几本书？我看你得雇卡车了。抱歉，电车是载客用的，我不允许你侵占别人的空间。”

“可是……”我露出讨好的笑容，“我只坐到……”

“抱歉，老兄，不要再费唇舌了。请下车吧。”

我站在月台上，看着电车丁丁当当地驶去。这时，绳子又断了。

目前的情况确实让我毛骨悚然。我的车停在半英里之外，而且这一段路都是上坡，要是我把书提过去的话一定会不省人事的。当然，我也可以冒险把书搁在墙角，然后把车子开过来……可是这套书太漂亮了，恐怕不识字的人也会忍不住要把它们提走。

另一辆电车隆隆地驶进月台，我只好拾起地上的书，匆匆地将它们捆好，然后顺着队伍以轻松自然的表情走进电车。

这回我听到的是个女人的声音。

“抱歉，你不能上车，先生。”她是位中年妈妈型的售票员，一身肥肉把她的制服撑得像气球一样。

“我们车上规定不能载货，所以请你下车。”

我压抑住尖叫：“这不是货，这是书……我才买的书！”

“买的？”她看着那两捆都是尘土的书，眉头扬得都快飞了起来。

“是呀，才买的……我总得想法子把它们弄回家吧？”

“你住哪儿？”

“德禄镇。”

拍卖会的“显赫战果”（2）

“老天，那可真够远呢。”她瞥瞥车厢里，“可是车里也没有地儿让你搁下这些。”

其他乘客都鱼贯进入车厢了，惟独我一个人站在两捆书中间，失望地看着电车。或许是那位售票员瞧见了我眼中的绝望之色，才突然改变念头挥手叫我上车。

“上来吧！我不能看着你在月台上等一整天。”

我不晓得是该亲她一下还是该放声大哭，总之，我感激得不知所措。车子到了公园附近时我提起书踉跄地走下车。

在我走到停车处之前，绳子又断了好几次，不过我已经学会如何迅速地拾起书了。当我终于把两捆书放进后座并驶上回家之途的时候，我高兴得直想唱歌。

我很庆幸自己是住在乡下，因为城市中到处是车辆和工厂排出的黑烟。驶出利兹市区以后，呈现在车窗前的又是广阔的牧原和迎鼻吹送而来的芳香。

我摇下窗子，贪心地吞吸着花草味；可是一当我关上窗子，立刻发觉车内有一股奇怪的味道。我停下车，向后座闻了闻——没错，那两捆书传出来的味道。

这些书一定在潮湿的地方放了很久，可能再过一会儿这味道就会消散了，可是现在它正摧残着我的眼睛，使我干涩得直想流泪。

我从没想到爬上西格诊所的顶楼会有那么痛苦。由于两捆摇摇欲坠的书拉得我双腿发软，因此我每上一阶就休息一会儿。每次我低头看见那两根屡次背叛我的绳子时，我就感到惊心动魄。

终于，我踏上了最后一阶。我用身子把门撞开，然后瘫痪地靠在墙上。正在擦地板的海伦用充满期待的眼光看着我。

“怎么样，买到好东西了吗？”

“我想，可以这么说。”我带着一丝骄傲说，“我买到了便宜货。”

她站起来兴奋地看着我。“真的？”

“当然，”我决定要卖个关子，“我只花了三先令呢！”

“三先令！什么……在哪里？”

“等一等。”我走出门外，装作轻松地提起那两捆书。谢天谢地，这将是我最后一次提它们了。我吸了一口气，猛然一转身，把书呈列在我太太眼前。

海伦瞪着书愣了好久才开口：“这是什么？”

“书啊！《世界地理全集》，24册。”我得意洋洋地说。

“世界地……如此而已？”

“你难道还希望什么不成？好太太，这是巨著啊，平常哪里见得到这种书？”

她脸上露出不可思议的表情，然后，她的嘴角渐渐向上扬起，好像闻到了什么。

“好啊！可是咱们似乎还该买一个书架来放它们。所以在还没有弄到书架以前，你最好把它们搁在门外。”她继续擦地板，可是过了一会儿，她终于忍不住问道，“你有没有闻到什么怪味？”

“嗯……我想，那也许是书的味道……那些书有点霉……我猜过几天就会消失的。”

可是那股味道蔓延得很快，不到一会儿整间屋子里都是地下室的霉味。

我知道海伦不愿伤我的心，但是她的眼神却愈来愈忧愁。于是，我决定替她开口。

“我看还是把书放到楼下去好了。”她感激地点点头。再把这些书搬下楼是天底下最残忍的事，因为我刚刚才松一口气，以为这项苦差事总算结束了。我气喘吁吁地走进楼下的办公室，才放下书，西格就推门进来了。

“嗨，吉米，听说你到利兹市去了一趟？”

“是啊，利兹市政府的兽医部门正在试验一种对付羊的疾病的特效药，他们说研究成功后立刻通知我们。”

“太好了！”他把一叠病历放回抽屉里，然后停下来用鼻子在四周嗅。

“吉米，我们这屋里怎么会有霉味？”

我清了清喉咙，勇敢地说：“哦，西格，从利兹回来的时候，我顺便买了一些书，大概它们有点潮湿吧。”

西格看见地上那两捆书时两眼瞪得都快胀破了，“这是什么鬼玩意儿？”

我踌躇了一下才说：“《世界地理全集》，24册！”

他什么也没说，只是不停地看看我又看看书。我知道他的教养使他没有说出要我把书搬出去的话，但那副眼神却由衷地希望我这么做。

“我另找个地方好了。”说完，我又提起绑书的绳子。穿过甬道的时候，我的内心变得有些激动了。老天爷，你到底要我摆在哪里？当我经过地窖门口时，我找到答案了。

西格诊所的地下室是一间拱形屋顶的小酒窖。在过去的辉煌时代，这里面全是名酒，可是现在它已经沦为堆放木柴和煤炭的仓库。每次瓦斯查表工人下到里面抄表后，都抱怨说它简直就像个大坟墓。

我顺着楼梯走下去，并听到下面传来劈柴声。我知道屈生又在干苦工了。

他是个天生的樵夫，那柄巨斧在他手上挥动起来就像自己长了翅膀似的。他看到我便停了下来，然后问了同样的问题。

我真希望这是最后一次回答这个问题，“《世界地理全集》，24册。”接着，我从头到尾述说了我的故事。

他边听边抽了一本随手翻开来看，可是他的鼻孔一张，又迅速地把书放回去。他不必说什么了，我知道这24本书注定要留在这座大坟墓内了。

可是屈生一向最富有同情心，当然，这是他发挥爱心的最好时刻。

“我倒有个法子，吉米，”他说，“我们可以把书放在那上面。”他指着前面一只酒柜说。那酒柜在一条送煤的输送道之下，输送道的顶端有一扇铁栅门通到马路上，所以外面的光线可以透过铁栅照进地窖。

“那倒很像个书架。”我说。

于是，他忙着把书搬上酒柜，并帮我用手抹去四周的灰。

“你瞧，这不是蛮像回事的吗，吉米？”他揉揉下巴，接着说，“现在还缺把椅子……嗯，有了！”他冲回放柴的地方，抱了几枝粗大的柴回来。不一会儿，他用柴架成了一张椅子。

“虽然不像真的椅子，但也可以坐了！”他满意地对我说。

“无论何时只要你想看书，你都可以下来坐在这儿看。”

事情就是这样，那些书永远被封在坟墓里，而当我空闲或脑筋需要调养的时候，我就下到地窖中坐在屈生的椅子上，借着微弱的光线阅读我那24册的《世界地理全集》。